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概况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12
第四节 股本（资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8
第六节 管理层报告	28
第七节 其他重要事项	52
第八节 年度报告摘要	5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总经理张志刚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光兵先生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冯军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CINDA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法定英文名称缩写：CINDA SECURITIES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公司总经理：张志刚

（三）公司注册资本、净资本及单项业务资格

注册资本：25.687 亿元

净资本：42.68 亿元

单项业务资格：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

（四）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邮政编码、互联网地址及电子信箱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0031

互联网地址：<http://www.cindasc.com>

电子信箱：zjb@cindasc.com

（五）公司年报编制和报送经办人员

姓名：沈琳

职务：董事会办公室业务助理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电话：010 - 63080916

传真：010 - 63080918

电子信箱：shenlin@cindasc.com

（六）合规负责人

姓名：吴立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电话：010 - 63081115

传真：010 - 63081118

电子信箱：wuliguang@cindasc.com

（七）公司历史沿革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现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

联合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名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现名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在承继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和收购原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省证券公司的证券类资产基础上设立的证券公司。

2007 年 2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52 号），并要求在 6 个月内完成筹建工作。

根据《关于同意辽宁省证券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方案的函》（证监办函〔2007〕86 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与辽宁省证券公司签订《辽宁省证券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合同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受让了辽宁省证券公司证券类资产。

根据《关于同意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方案的函》（证监办函〔2007〕87 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与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签订《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以外）证券类资产转让合同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受让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

在公司筹备组完成上述证券类资产的受让后，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9 月 3 日下发《关于同意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211 号）文件，同意公司开业，核准公司注册资本为 15.11 亿元人民币，核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出资额 15 亿元）、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 900 万元）和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出资额 200 万元）成为公司股东，并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07 年 9 月 4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

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 1000001004114。2009 年 3 月 26 日，公司因获批自营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 100000000041142。

2011 年 2 月，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15.11 亿元变更为 25.687 亿元。国家工商管理总局于 2011 年 3 月 3 日为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为 25.687 亿元。

（八）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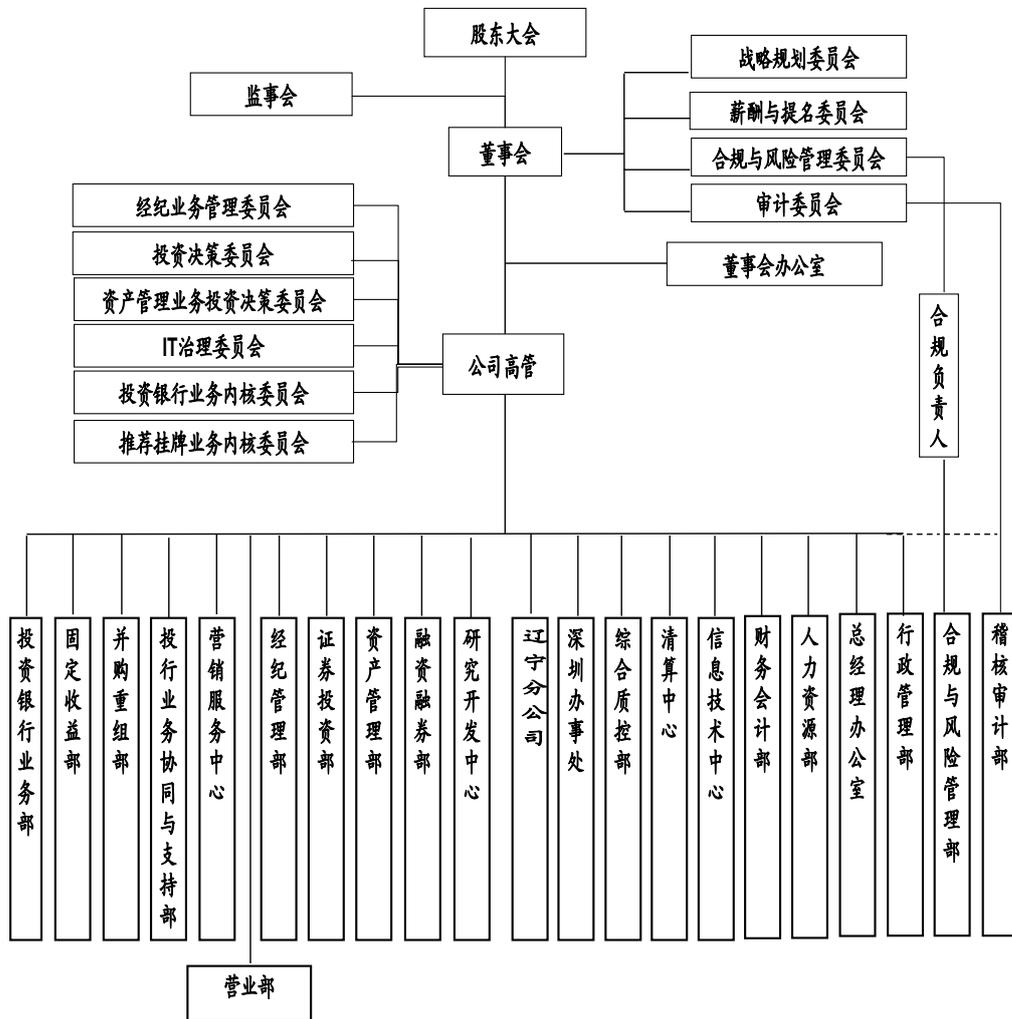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309 人。

员工专业结构、学历、年龄结构情况如下表：

专业结构	研究	35	0.81%
	投行	116	2.69%
	经纪业务	3900	90.51%
	资产管理	18	0.42%
	财务	110	2.55%
	行政	114	2.65%
	其他	16	0.37%
年龄结构	55 岁以上	10	0.23%
	46 岁-54 岁	140	3.25%
	36 岁-45 岁	942	21.86%
	35 岁以下	3217	74.66%
学历	博士	21	0.49%
	硕士	306	7.10%
	本科	2151	49.92%
	专科及以下	1831	42.49%

(九) 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所示。



公司下辖一个全资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0 月，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文晖路 108 号浙江出版物资大厦 16 楼。2007 年 12 月，经监管部门核准，公司完成了对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协议收购、增加注册资本工作，拥有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08 年 4 月完成了更名工作，变更后公司名称为信达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公司根据第一

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对信达期货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5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1.5 亿元。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对信达期货有限公司继续增资，增资金额 1.5 亿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信达期货有限公司总经理邓强，联系电话 0571 - 28132777。

（十）证券营业部、服务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有证券营业部 68 家，公司经纪业务网点覆盖 15 个省、直辖市，其中北京地区分布证券营业部 6 家，上海地区分布证券营业部 5 家，广东地区分布证券营业部 12 家，辽宁地区证券营业部 32 家，江苏和浙江地区证券营业部各 2 家，天津、四川、安徽、海南、河南、河北、福建、山东、山西各分布证券营业部各 1 家。公司各营业部设施完备、交易品种齐全、服务优质、运作规范。

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营业网点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1 号，下简称《规定》）下发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积极落实。公司在监管部门规定时间内全面完成所属证券服务部的规范升级，2011 年，完成最后两家（义乌、太原）异地迁址营业部筹建工作。公司 68 家营业网点已从优化前的 10 个省市，扩展至现在的 15 个省市，基本形成了“以北京为中心，以东北、华南为依托，以中东部经济带的中心城市为支点”的业务空间布局。网点布局的优化，不仅强化了公司在重点地区的营销服务能力，而且弥补了公司在中东部发达地区的网点空白，必将为经纪业务及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带来长远而重要的影响。

营业部信息一览表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裕民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 12 号	张凯
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前门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8 号	严华
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华远北街 2 号通港大厦一层、四层	巩泰利
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西街 68 号	尹维达
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 10 号建筑大厦一、二层	刘洪
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东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北辰时代大厦 12 层	樊晶
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华路 179 号	许捷
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四川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四川北路 1318 号五、六层	展江
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梅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梅南路 984 号 52 幢一、二楼	薛群
1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铁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铁岭路 28 弄 1 号 1 层、3 层	张志军
1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灵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灵山路 1 号二层	彭浩
1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星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星路 29 号环庆大厦 5、6 楼	熊佐
1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5 层	凌柳
1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402、403	倪敬
1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中山大道中 11 号二楼	张桦
1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寺右新马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东山区寺右新马路 160 号	邝红光
1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光明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光明南路 163 号华逸大厦二层	逢涛
1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茂名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茂名市迎宾路 46 号安达大厦 15 层	林自雄
1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七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季华七路 2 号怡翠玫瑰园 9-11 座 302 房	张红兵
2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海滨大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海滨大道南 42	关斌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道南证券营业部	号二、三楼	
2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中山一路 22 号	陈鹏飞
2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坡头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路南侧一、二楼	余次娥
2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徐闻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徐城东方二路 3 号	钟忆民
2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延陵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延陵中路 678 号	左道军
2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中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46 号	严荣
2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河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蚌埠市淮河路 173 号	姚佐根
2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 580 号 2 号楼 1 至 3 层	陈晓罡
2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滨海大道珠江广场帝都大厦 9 层	吴沁明
2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北一段 436 号	唐军
3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 56 号	张晶华
3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民辽河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民市辽河大街 93 号	苗强
3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黑龙江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黑龙江街 25 号	史焕伟
3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辽中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辽中县辽中镇北一路 102 号	姜海燕
3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府大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和平区市府大路 55 号	秦嵘
3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光荣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光荣街 15 号	宋光学
3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兵山市府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调兵山市府路北侧移动公司综合楼 4 号	董立伟
3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原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开原市新华路 50 号	杨杰
3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连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连山大街 18 号楼 R、三层	崔晓峰
3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龙湾大街证券营业部	葫芦岛市龙港区龙湾大街 62#-A 门市	张绍铭
4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朝阳五一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五一街二段 9 号	张晓玲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4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凌源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凌源市朝阳路东段 15 号	李毅桦
4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阜新解放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解放大街 38 号	官永博
4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阜新阜蒙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南环路 40 号	海霞
4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阳武圣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辽阳市文生区武圣路 81 号	郭威
4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阳健康路证券营业部	辽阳市宏伟区健康路 28 号	王廷龙
4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83 号	李晓南
4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本溪证券营业部	本溪县小市镇育才街 137 号	王俊民
4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市府南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市府南街 18 号	何传刚
4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桓仁证券营业部	本溪市桓仁县天后街邮政大厦二层	孙旭涛
5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利民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利民路 137 号	唐世界
5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兴隆台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大街 115 号	崔雨松
5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港东港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东港市大东区东港路 62 号	王光
5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丹东锦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丹东市元宝区锦山大街 113 号	郭建华
5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宽甸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宽甸县宽甸镇新华东街 96 号	崔海峰
5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丹东振五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振四街 48-8 号	赵秀华
5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光华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光华路北 11 号	王军
5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州红旗大街证券营业部	盖州市红旗大街 31 号	王忠彬
5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交通街证券营业部	大石桥市石桥管理区交通街东门里 10 号	葛明杰
5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口辽东湾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辽东湾大街华海佳苑 B 座 101 号	李鹤岩
6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西岗区中山路 141-1 号	毛东林
6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复康路	天津市南开区复康路 3 号中天大厦	彭大川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证券营业部	11 层	
6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锦州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解放路三段 11 号 2F	孙中泽
6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 11 号院 11 号楼附 6、7 号	刘云涯
6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崂山区东海东路 1 号 45-8 网点	王路顺
6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148-1 神农大厦 9 层	刘哲
6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远洋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晋安区远洋路 69 号明居苑 3#01 号三层商铺	吴桦
6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宾王路 223 号	骆一夫
6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体育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体育南路坞城世纪花苑北区 G 座 J 区	李建伟

第三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公司编制了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的子公司为信达期货有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1,227,611,475.77	1,093,501,130.16	1,554,849,551.21	1,437,495,284.41	-21.05	-23.93
营业利润	252,453,103.95	223,834,389.38	521,776,815.60	495,114,038.06	-51.62	-54.79
利润总额	272,976,317.83	242,346,491.11	543,442,575.06	513,688,791.18	-49.77	-52.82
净利润	202,276,209.01	179,326,669.00	401,523,301.63	380,507,939.37	-49.62	-52.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752,995.13	160,814,567.27	379,857,542.17	361,933,186.25	-52.15	-5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4,701,724.49	-6,622,734,645.51	-761,712,910.84	-1,030,874,616.13	805.16	542.44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总资产	15,847,880,354.20	14,511,914,852.44	17,925,730,240.71	16,325,534,443.65	-11.59	-11.11
所有者权益	5,427,636,296.56	5,387,038,610.79	3,267,585,590.77	3,249,937,445.01	66.11	65.76

注：母公司报告期纳入汇总报表的证券营业部数量为 68 家。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 (%)	4.65	4.15	13.07	12.42	-64.41	-6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65	4.15	13.07	12.42	-64.41	-66.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4.18	3.72	12.37	11.81	-66.20	-68.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4.18	3.72	12.37	11.81	-66.20	-68.47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	145,115.87	146,617.46	270,725.70	290,793.68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0,378,098.01	18,365,484.27	21,395,033.76	18,283,959.4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523,213.88	18,512,101.73	21,665,759.46	18,574,753.12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变动	初始成本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2,658,212,254.44	669,590,217.38	-16,094,941.70	2,674,307,196.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1,575,566,333.55	750,023,795.00	-68,410,983.67	1,643,977,317.22
合计	4,233,778,587.99	1,419,614,012.38	-84,505,925.37	4,318,284,513.36

(五)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08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百分比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货币资金	7,879,626,627.17	7,190,744,414.03	12,750,657,441.85	11,940,360,904.20	-38.20	-39.78
结算备付金	1,053,004,713.04	1,053,004,713.04	1,175,195,034.16	1,175,195,034.16	-10.40	-10.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8,212,254.44	2,645,599,638.59	669,590,217.38	669,590,217.38	296.99	295.11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5,566,333.55	1,575,566,333.55	750,023,795.00	750,023,795.00	110.07	110.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9,647,622.02	789,647,622.02	629,538,217	629,538,217	36.55	25.43
长期股权投资	1,400,000.00	317,976,250.51	1,400,000.00	167,976,250.51	0.00	89.30
资产总额	15,847,880,354.20	14,511,914,852.44	17,925,730,240.71	16,325,534,443.65	-11.59	-11.11
代理买卖证券款	6,891,484,427.53	6,891,484,971.85	12,125,010,328.91	12,125,010,328.91	-43.16	-43.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10,420,244,057.64	9,124,876,241.65	14,658,144,649.94	13,075,596,998.64	-28.91	-30.21
股本	2,568,700,000.00	2,568,700,000.00	1,511,000,000.00	1,511,000,000.00	70.00	70.00
未分配利润	1,388,856,663.49	1,348,258,977.72	1,240,378,455.18	1,222,730,309.42	11.97	10.27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百分比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 司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77,984,726.09	869,201,398.27	1,374,440,545.74	1,273,597,243.09	-28.84	-31.75
利息净收入	166,650,385.61	136,854,892.07	135,326,293.67	120,543,943.55	23.15	13.53
投资收益	98,774,385.69	98,587,727.24	77,099,008.54	75,370,394.51	28.11	30.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316,184.35	-12,661,050.15	-33,347,779.60	-33,347,779.60	-48.07	-62.03
营业支出	975,158,371.82	869,666,740.78	1,033,072,735.61	942,381,246.35	-5.61	-7.72
利润总额	272,976,317.83	242,346,491.11	543,442,575.06	513,688,791.18	-49.77	-52.82
净利润	202,276,209.01	179,326,669.00	401,523,301.63	380,507,939.37	-49.62	-52.87

（六）母公司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从 2007 年 9 月份起，公司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第 34 号令）要求计算净资本。2008 年 6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第 55 号令）和《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9 号），从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按照新办法和新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母公司计算的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为 4,268,644,879.22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计算的净资本 2,528,294,777.03 元增加了 1,740,350,102.20 元，增长 68.83%。主要原因：

1. 公司年内增资扩股引起所有者权益增加，进而引起净资本增加 199,905 万元；

2. 公司年内盈利，引起所有者权益增加，进而引起净资本增加 17,932

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规模增加引起净资本减少 24,260 万元；
4. 公司年内其他各项非货币性资产增加引起净资本减少 15,757 万元。
5. 集合资产计划中投入自有资金引起净资本减少 342 万元。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本	2,528,294,777.03	4,268,644,879.22
净资产	3,249,937,445.01	5,387,038,610.79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	228.65%	275.52%
净资本/净资产 (%)	77.80%	79.24%
净资本/负债 (%)	265.97%	191.02%
净资产/负债 (%)	341.89%	241.06%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11.17%	9.96%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	70.41%	109.32%

(七)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变动原因
股本	1,511,000,000.00	1,057,700,000.00		2,568,700,000.00	
资本公积	-10,029,734.53	900,074,496.78		890,044,762.25	
盈余公积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利润分配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利润分配提取。
交易风险准备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利润分配提取。
未分配利润	1,222,730,309.42	179,326,669.00	53,798,000.70	1,348,258,977.72	1、2011 年净利润增加；2、利润分配提取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3,249,937,445.01	2,190,899,166.48	53,798,000.70	5,387,038,610.79	

第四节 股本（资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鉴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计划下的股份认购权利，各方同意其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购买。向现有股东定向增发新股 1,057,700,000 股，增发价格为 1.89 元/股。公司总股本由 151100 万股增加为 256870 万股。

（二）股东情况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公司共有三家股东，分别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2. 前 10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公司股份共计 256870 万股。报告期末，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55140 万股、占比为 99.3265%，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530 万股、占比为 0.5956%，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0 万股、占比为 0.0779%。

三家股东所持股份没有质押、冻结情况，三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持股 10%以上股东单位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的政策性金

融资产管理公司，1999年4月20日成立，注册资本为25,155,096,932元，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侯建杭，总裁臧景范。公司的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 7 位，分别为高冠江、刘淑兰、于永顺、郑成新、张志刚、陈延庆、孙福生。其中刘淑兰、于永顺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未在本公司以外任其他职务。本届董事会 7 位董事的任期起始日期均为 2010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董事会内设战略规划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召集人为高冠江，委员为于永顺、郑成新、张志刚、陈延庆；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为于永顺，委员为郑成新、张志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刘淑兰，委员为陈延庆、孙福生；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集人为刘淑兰，委员为陈延庆、孙福生。

1. 高冠江

男，1952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副部长（副局级），中国建设银行委托代理部副总经理（副厅级），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部副主任、股权管理部主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 刘淑兰

女，1945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内蒙古伊克昭盟财税局副局长，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商企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中国建设银行副

行长、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

3. 于永顺

男，1950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嫩江地区中心支行副行长、齐齐哈尔市分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计划部筹资业务处副处长、综合处处长、资金计划部副主任、房地产信贷部主任，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中国建设银行第二营业部总经理（正厅级）、稽核审计部总经理（正厅级），中国建设银行首席审计官。

4. 郑成新

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机关团委书记（副处级）、房地产信贷部综合处副处长、处长、科技部综合处处长、科技部副总经理级，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副主任（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商业化业务委员会委员、证券业务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5. 张志刚

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研究所教研室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处副处长、证券交易处处长、资金计划部副经理，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投资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股权管理部副主任，信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总经理。

6. 陈延庆

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机械工业部农机局副局长，国家机械委、机械电子部工程农机司主任科员，北京油泵油嘴厂厂长助理，机械工业部办公厅副处级秘书，国家机械局办公室正处级秘书，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部、股权管理部高级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重组业务部总经理，市场开发部总经理，集团协同部总经理，公司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7. 孙福生

男，1953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处调、监察室副主任、人事处副处长、人事处处长，辽宁省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沈阳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长春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专职审核委员、资产处置审查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级）、资产处置联审委主任（总经理级）。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事。

（二）监事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 5 位，分别为邢树尧、毕可、周炯、郑慧媛、展江，其中，郑慧媛、展江为职工监事。本届监事会 5 位监事任期起始日期均为 2010 年 11 月 24 日。

邢树尧，男，1955 年出生，货币银行学研究生。曾任国务院办公厅秘

书，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毕可，男，1969 年出生，金融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副经理。

周炯，男，1960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任中国海洋石油（新加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财务部价税处干部、资金部融资经理，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部经理、总会计师，现任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郑慧媛，女，1962 年出生，金融学专业，会计师。曾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营业部财务经理，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营业部副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信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

展江，男，1971 年出生，金融学硕士，助理经济师。曾任宏源证券上海中山北一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上海浦北路营业部总经理，现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四川北路营业部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6 位，分别为总经理张志刚、副总经理李光兵、副总经理金黎明、副总经理张辉、合规负责人吴立光、董事会秘书张波。副总经理李光兵任期起始日期为 2011 年 9 月 20 日，副总经理金黎明、副总经理张辉任期起始日期为 2011 年 12 月 5 日，其他 3 位高级管理人员的

任期起始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24 日。

经公司研究决定并报请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公司离任高管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于帆和副总经理张小勇，离任原因为工作调动。公司聘任李光兵、金黎明、张辉为副总经理。

李光兵，男，196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科学院自然资源综合考察委员会委员、国家计委农业投资公司职员、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财务计划部财务组负责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金黎明，男，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上市部外聘专家、北京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证券及并购重组资深合伙人、瑞信方正证券公司首席律师、董事总经理、并购业务主席。

张辉，男，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总公司家电处职员、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交易部经理/深圳办事处副主任、光大证券北京长椿街营业部副总经理、光大证券北京东中街营业部总经理、光大证券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信达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服务中心总经理。

证券营业部负责人及任免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营业部名称	批复时间	批准文号	免职时间	备注
1	姚佐根	总经理	蚌埠淮河路证券营业部	2008-2-27	皖证监函字 [2008]45 号		
2	樊晶	总经理	北京北辰东路证券营业部	2009-9-28	京证监机构字 [2009]91 号		

3	刘洪	总经理	北京翠微路证券营业部	2009-2-23	京证监机构字 [2009]16号		
4	陆韶瞻	总经理	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	2008-6-24	京证监机构字 [2008]51号	2011-3-11	公司人 事调整
	尹维达	总经理	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	2011-3-11	京证监机构字 [2011]24号		
5	严华	总经理	北京前门证券营业部	2010-7-28	京证监机构字 [2010]67号		
6	巩泰利	总经理	北京西单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7-12-13	京证监机构字 [2007]133号		
7	张凯	总经理	北京裕民路证券营业部	2008-10-27	京证监机构字 [2008]109号		
8	王俊民	总经理	本溪本溪证券营业部	2010-5-5	辽证监许可 [2010]30号		
9	孙旭涛	总经理	本溪桓仁证券营业部	2008-7-11	辽证监机构字 [2008]51号		
10	李晓南	总经理	本溪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2008-7-10	辽证监机构字 [2008]55号		
11	何传刚	总经理	本溪市府南街证券营业部	2008-7-10	辽证监机构字 [2008]56号		
12	左道军	总经理	常州延陵中路营业部	2008-8-20	苏证监机构字 [2008]411号		
13	张晓玲	总经理	朝阳五一街证券营业部	2008-7-10	辽证监机构字 [2008]54号		
14	唐军	总经理	成都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2008-2-10	川证监机构 [2008]49号		
15	毛东林	总经理	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2008-6-5	大证监发 [2008]133号		
16	葛明杰	总经理	大石桥交通街证券营业部	2010-10-14	辽证监许可 [2010]91号		
17	郭建华	总经理	丹东锦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8-7-10	辽证监机构字 [2008]57号		
18	崔海峰	总经理	丹东宽甸证券营业部	2008-9-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44号		
19	赵秀华	总经理	丹东振五街证券营业部	2009-12-2	辽证监许可 [2009]76号		
20	董立伟	总经理	调兵山市府路证券营业部	2008-6-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38号		
21	王光	总经理	东港东港路证券营业部	2010-11-26	辽证监许可 [2010]103号		
22	张红兵	总经理	佛山季华七路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4号		
23	吴桦	总经理	福州远洋路证券营业部	2010-10-27	闽证监机构字 [2010]146号		
24	海霞	总经理	阜新阜蒙证券营业部	2008-8-12	辽证监机构字 [2008]85号		
25	官永博	总经理	阜新解放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9-10-24	辽证监许可 [2009]74号		

26	王忠彬	总经理	盖州红旗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8-8-12	辽证监机构字 [2008]81号		
27	逢涛	总经理	广州光明南路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14号		
28	邝红光	总经理	广州寺右新马路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14号		
29	张桦	总经理	广州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14号		
30	吴沁明	总经理	海口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2008-1-30	琼证监发 [2008]23号		
31	杨自力	总经理	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2008-1-14	浙证监机构字 [2008]19号	2011-12-29	公司人 事调整
	陈晓罡	总经理	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2010-11-10	浙证监许可 [2010]221号		
32	张绍铭	总经理	葫芦岛龙湾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0-10-14	辽证监许可 [2010]92号		
33	崔晓峰	总经理	葫芦岛连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8-9-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106号		
34	孙中泽	总经理	锦州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2008-9-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103号		
35	杨杰	总经理	开原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2008-7-11	辽证监机构字 [2008]49号		
36	王廷龙	总经理	辽阳健康路证券营业部	2010-11-26	辽证监许可 [2010]102号		
37	郭威	总经理	辽阳武圣路证券营业部	2008-6-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37号		
38	李毅桦	总经理	凌源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2008-7-10	辽证监机构字 [2008]58号		
39	林自雄	总经理	茂名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14号		
40	严荣	总经理	南京汉中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8-2-19	苏证监机构字 [2008]56号		
41	唐世界	总经理	盘锦利民路证券营业部	2008-6-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41号		
42	崔雨松	总经理	盘锦兴隆台街证券营业部	2008-6-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36号		
43	王路顺	总经理	青岛麦岛路证券营业部	2010-9-29	青证监许可 [2010]30号		
44	张志军	总经理	上海铁岭路证券营业部	2008-8-11	沪证监机构字 [2008]352号		
45	薛群	总经理	上海虹梅南路证券营业部	2008-7-31	沪证监机构字 [2008]336号		
46	彭浩	总经理	上海灵山路证券营业部	2008-9-2	沪证监机构字 [2008]390号		
47	展江	总经理	上海四川北路证券营业部	2008-1-23	沪证监机构字 [2008]44号		
48	许捷	总经理	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2008-2-19	沪证监机构字 [2008]75号		

49	倪敬	总经理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2009-4-7	深证局发 [2009]143 号		
50	熊佐	总经理	深圳福星路证券营业部	2008-9-23	深证局发 [2008]372 号		
51	凌柳	副总经理 主持	深圳深南东路证券营业部	2008-8-19	深证局发 [2008]302 号		
52	秦嵘	总经理	沈阳市府大路营业部	2008-8-12	辽证监机构字 [2008]80 号		
53	史焕伟	总经理	沈阳黑龙江街证券营业部	2008-8-12	辽证监函 [2008]43 号		
54	张晶华	总经理	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2008-11-11	辽证监机构字 [2008]132 号		
55	姜海燕	总经理	沈阳辽中证券营业部	2008-6-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39 号		
56	李龙臣	总经理	沈阳新民辽河大街证券营业 部	2008-12-12	辽证监机构字 [2008]149 号		
	苗强	总经理	沈阳新民辽河大街证券营业 部	2011-8-15	辽证监许可 [2011]60 号		
57	李振梓	总经理	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0-10-26	冀证监发 [2010]214 号	2011-7-25	公司人 事调整
	刘哲	总经理	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1-12-14	冀证监发 [2011]137 号		
58	张志明	总经理	太原体育南路证券营业部	2010-11-26	晋证监发 [2010]181 号	2011-7-20	公司人 事调整
	李建伟	总经理	太原体育南路证券营业部	2011-7-20	晋证监许可字 [2011]10 号		
59	彭大川	总经理	天津复康路证券营业部	2009-4-29	津证监许可字 [2009]4 号		
60	宋光学	总经理	铁岭光荣街证券营业部	2008-6-24	辽证监机构字 [2008]43 号		
61	陈晓罡	总经理	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2010-11-10	浙证监许可 [2010]221 号	2011-12-29	公司人 事调整
	骆一夫	总经理	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2011-12-29	浙证监许可 [2011]213 号		
62	王军	总经理	营口光华路证券营业部	2008-8-12	辽证监机构字 [2008]84 号		
63	李鹤岩	总经理	营口辽东湾大街证券营业部	2008-8-12	辽证监机构字 [2008]82 号		
64	余次娥	总经理	湛江坡头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4 号		
65	龚堪明	总经理	湛江徐闻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4 号	2011-8-23	经济问 题
	钟忆民	总经理	湛江徐闻证券营业部		申请中		
66	关斌	副总主 持工作	湛江海滨大道南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4 号		
67	黄健彤	总经理	湛江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2008-1-24	广东证监机构 字[2008]4 号	2011-5-5	公司人 事调整

	陈鹏飞	总经理	湛江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2011-5-5	广东证监许可 [2011]93号		
68	刘云涯	总经理	郑州金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0-8-9	豫证监发 [2010]321号		

新任证券营业部负责人简历:

1. 尹维达，男，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原华夏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民生证券等单位。2010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陈鹏飞，男，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原湛江证券、汉唐证券等单位。2007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钟忆民，男，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兰州大学、甘肃省委组织部、兰州信托投资公司、武汉证券、宏源证券、信达公司汉唐证券托管组等单位。2007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陈晓罡，男，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国银行义乌支行、金信证券、国信证券等单位。2010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苗强，男，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齐齐哈尔汽车配件公司、辽宁正龙实业公司、原辽宁证券等单位。2007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刘哲，男，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河北省国投证券、民族证券等单位。2011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骆一夫，男，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金信证券、国信证券等单位。2011 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李建伟，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太化集团、广东

叶滔投资顾问公司、广州万隆咨询公司、广发证券、华泰证券等单位。2011年开始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职务	本年累计薪酬（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份）	持有公司期权数量（份）
董事	3550000.00	0	0
其中：独立董事	400000.00	0	0
监事	1860843.00	0	0
高管人员	4097000.00	0	0

（五）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刘淑兰、于永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独立董事刘淑兰、于永顺出席了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董事会会议，尽职尽责地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严格履行了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第六节 管理层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11 年上证指数及股票基金交易量的跌幅均超过 20%，全行业净利润同比下降 49.23%。亏损券商占比 17%。券商理财产品亏损超过八成，年内有近 10 只理财产品清盘，其中不乏大券商的理财产品。

公募基金规模缩水 3800 亿元，缩水 15.16%，个别缩水 30% 以上。所有基金类型中，股票投资方向基金及 QDII 基金收益全部为负，证券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足 7%。

在此情况下，公司统筹部署，精心安排，开源节流，克服困难，努力提高经营任务的达成率。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58.47 亿元，净资产 54.27 亿元，净利润 2.02 亿元。经纪业务实现营业净收入 7.57 亿元，占总收入 61.67%；投资银行业务线共实现净收入 1.88 亿元；公司证券投资业务账面盈利 110 万元；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931 万元；期货业务 2011 年实现各项收入 1.34 亿元。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行业平均净资本为 42.51 亿元，公司为 42.68 亿元，与行业平均值基本持平，排名约为第 32 位；公司净利润 2.02 亿元，排名第 43 位，较 2010 年提高 9 位。

关于经纪业务

通过积极实施以账户产品化为核心的品牌竞争策略，提高服务质量和技术含量，大力发展营销队伍，积极拓展客户资源，在网点放开，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市场份额呈稳步上升走势。2011 年，公司股票基金市场份额

9.042‰，较 2010 年增长 4.53%。市场排名第 32 位，较 2010 年提升 2 位。2011 年累计新增客户 12.29 万户，经纪业务客户总数达 103.17 万户，较 2010 年增长 11%。托管客户资产 602 亿元，较 2010 年有所下降。

股票交易佣金率伴随市场大势降至 1.014‰，较 2010 年的 1.285‰降低 21%，超出年初预计 15% 的降幅。

2011 年经纪业务以强化营销为重点，开始实施投资顾问业务。

一是营销队伍建设产生效果，营销队伍对提高整体业绩和提升单产有明显促进作用。2011 年营销人员新开户 78877 户，同比增长 59%，新增资产 46 亿元，同比增长 77%。

二是 2011 年实现金融产品销售 13 亿元，同比增长 20%，基金分仓交易量 380 亿元，同比增长 74%，实现分仓佣金收入 3000 万元，绩效贡献度进一步提升。

三是推行“经营客户”的理念，通过系统搭建、业务竞赛、投资者教育、服务标准化等措施，进一步深化了客户服务工作和客服体系建设，特别是客户评定系统得到了监管部门的肯定，2012 年将报协会创新项目。

四是进一步推进期货 IB 业务开展。

五是积极探索投资顾问业务，在制度、系统、资格、队伍、培训等方面开展了基础工作，搭建了业务开展所需的平台。

六是与相关机构合作，在部分营业部尝试股指期现套利、伞形结构化信托产品等新业务。

关于投资银行业务

2011 年发行市场总体继续处于繁荣期，IPO 家数与 2010 年略有减少。

投行板块通过积极努力，保持了较好的发展势头，并且在某些方面形成了突破，在项目储备方面有了不少进展。

保荐承销业务

——完成围海股份 IPO、光韵达 IPO、连云港非公开发行三个项目的发行上市工作，股票主承销家数排名和市场份额预计将有一定的提升。

2009—2011 三年保持所有项目全过会、零破发的稳健良好记录。

——新三板挂牌及定增工作作为投行创新业务取得突破。2011 年是公司正式开展新三板业务的第一年，作为 17 家主办券商之一推荐了东方生态挂牌，也是本年开展新三板定向增资工作的 15 家券商之一。

——业务储备明显提升，报证监会在审项目 4 个，基本具备上报的项目数量超过 10 个，立项项目达到 60 个。

债券业务

——承销业务在城投债治理整顿市场传闻导致债券市场经历大幅波动，发行一度停滞的市场情况下，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企业债主承销了 11 义煤债、11 同煤债和 11 龙海债，承销金额共计 56 亿元。特别是在四天时间完成了 40 亿元 11 同煤债的发行，创下煤炭企业近年来最大宗的企业债发行纪录，并在同期发行的产品中，公司的利率水平最低。

金融债完成承销国开行和农发行金融债 174.8 亿元，承销规模是 2010 年的 3.5 倍，位列承销团第一梯队。

参与了私募债、铁道债、地方建设债的承销，取得了不错业绩。

2011 年末报国家发改委在审债券承销项目 5 个，新增有效储备项目 11

个。

——债券交易累计完成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交易量 501 亿元，在全市场 3000 多家机构中排名第 192，较 2010 年上升 7 位，处于证券行业中第 43 位，较 2010 年上升 11 位。

并购重组业务

取得较大突破，完成中汇医药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项目和其他 4 单顾问业务。从交易金额及项目数量上，公司均进入行业上游，特别是中汇医药项目具有市场示范意义，为后续业务的拓展奠定了基础。

关于资产管理业务

在主要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力支持下，业务有了较大发展，到 2011 年底资产管理规模达到 78.02 亿，较 2010 年增加约 66 亿。

信达满堂红基金优选计划没有实现正收益，但其投资收益水平跑赢同期上证指数、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在同期基金宝产品中高于平均水平，在可比的 32 只基金宝产品中排位列 13 名。

2011 年内完成了信达满堂红主题投资、信达现金宝两项集合理财计划的发行。

2011 年新增 5 个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在固定收益定向产品、量化投资定向产品等创新产品上获得突破。

关于自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自营业务取得了高于同期大盘指数的收益率并在同类业务的排名中位于前三分之一的成绩，但尚未扭亏为盈。

关于融资融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试点转常规的第一时间公司组建了筹备小组，所有筹备工作进展均处在有关审核机构各个时间节点的前列。2011 年 12 月 12 日至 12 月 30 日参加了两所一司联合组织的融资融券业务仿真测试并于 2012 年 1 月初通过了技术测试，获得了肯定。2012 年 2 月底通过了专业评审，目前正在积极争取首批获得同意函，尽快向证监会申请业务许可和展业的资格验收。

关于期货业务

2011 年，期货市场波动较大，股指期货推出引发了投资者的投资热情，市场一度非常活跃。但由于国内通胀抬头，相关期货品种的涨跌被解读为物价上涨的诱发因素，国家由此加强了期货市场调控，市场产生了较大的跌幅，全行业业务量呈收缩态势。

期货公司及时调整思路，加大营销，客户保证金、交易量及成交额均实现了同比增长。其中成交合约和成交金额两项指标分别占全国期货市场的 1.204%和 1.491%，同比增长 13.06%和 15.24%。日均客户权益比 2010 年增长了 25.56%。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 亿元，税后利润 2294.95 万元，超额完成指标。

2011 年期货公司获得上海期货交易所“优胜会员提名奖”和大连商品交易所“最具成长性会员”奖。

关于创新业务

2011 年公司创新业务取得重要成果，在业内首创的现金宝资产管理计

划，得到了证监会、深交所、中登公司的重视和肯定。2011年10月18日开始推广，11月8日公告成立。至12月30日，产品运行53天，平均规模2.7亿元，年底时点规模达到4亿元。年末进行了首次季度分红，实现年化收益率2.866%，业绩超过一部分货币基金。产品的品牌效应不断扩大。

关于相关帐户专项说明

1. 不合格账户管理

根据《关于加强证券公司账户规范日常监管的通知》（证监办发[2008]97号）要求，公司继续通过在营业部场内张贴公告、广播、电话、手机短信等多种方式进行公告，要求不合格账户客户，尽快携带身份证、证券账户卡等资料到营业部办理账户规范手续。

2011年，公司共规范不合格资金账户21户、不合格证券账户43户；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尚余不合格资金账户473户；不合格证券账户495户。

2. 其他账户管理

根据《关于处置证券公司非正常经纪类账户规范工作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要求，公司认真做好风险处置账户、司法冻结账户、纯资金账户的管理，严格按照制定的相关业务流程进行业务操作。

对于风险处置账户，公司将此类账户集中在部分交易单元（关闭状态）进行集中管理，根据有关通知及汉唐证券管理人要求进行相应账户规范工作。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风险处置账户尚余311户。

对于司法冻结账户，公司按司法机构有关函件要求进行冻结或解冻处

理。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司法冻结账户尚余 27 户。

对于纯资金账户，根据公司《关于对营业部纯资金账户进行处理的通知》要求，对无资金、无股份、无证券账户号码的资金账户予以注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余纯资金账户 12689 户。

（二）公司分部报告

分业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证券经纪	期货经纪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725,767,849.10	134,110,345.61	367,733,281.06	1,227,611,475.77
业务及管理费	510,404,464.56	94,004,460.29	308,370,015.04	912,778,939.89
税前利润	183,465,134.24	30,629,826.72	58,881,356.87	272,976,317.83
资产总计	7,222,874,535.73	1,653,942,296.59	6,971,063,521.88	15,847,880,354.20
负债总计	6,957,874,535.73	1,295,368,360.31	2,167,001,161.60	10,420,244,057.64

项目	2010 年度			
	证券经纪	期货经纪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1,168,992,841.18	117,354,266.80	268,502,443.23	1,554,849,551.21
业务及管理费	477,130,048.98	79,478,528.08	392,989,100.08	949,597,677.14
税前利润	633,538,670.30	29,753,783.88	-119,849,879.12	543,442,575.06
资产总计	12,527,111,880.32	1,768,172,047.57	3,630,446,312.82	17,925,730,240.71
负债总计	12,265,357,607.75	1,582,547,651.30	810,239,390.89	14,658,144,649.94

项目	较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证券经纪	期货经纪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37.92	14.28	36.96	-21.05
业务及管理费	6.97	18.28	-21.53	-3.88
税前利润	-71.04	2.94	-149.13	-49.77
资产总计	-42.34	-6.46	92.02	-11.59
负债总计	-43.27	-18.15	167.45	-28.91

注 1：上表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注2：“营业收入 - 其他”主要为母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证券投资业务净收入及自有资金运作收入。2011年度，母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1.88亿元，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5,931万元，证券投资业务账面盈利110万元，自有资金运作收入8,745万元；2010年度，母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2.39亿元，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1,263万元，证券投资业务账面亏损1,113万元，自有资金运作收入1,701万元。

（三）分支机构新设和处置情况

2011年，完成最后两家（义乌、太原）异地迁址营业部筹建工作。不存在新设分支机构的情况。

（四）业务创新情况

2011年是公司创新业务丰收的一年，公司在业内首创现金宝资产管理计划，得到了证监会、深交所、中登公司的重视和肯定，是同类申报产品中唯一通过证监会主席办公会审核的产品。10月18日开始推广，11月8日公告成立。从实际运行看，效果良好。至12月30日，产品运行53天，平均规模2.7亿元，并且目前产品规模在稳步增长，超过了4亿元。2011年年底完成了首次季度分红，实现年化收益率2.866%，业绩超过一部分货币基金。产品的品牌效应不断扩大，公司作为特邀评委参与了后续其他券商类似产品的评审。

现金宝项目的成功推出在业内产生了积极深远的影响，拉开了证券行业客户现金系统性管理的序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其一，表明券商开始经纪业务管理模式由“通道制”向“财富管理”的综合服务模式转变；其二，

现金宝的推出也改变了在第三方存管模式下券商无法有效管理客户资产的局面，并且为券商后续多种产品和业务的开发提供了平台；其三，推动交易规则调整，提高证券市场总体效率，交收更加便捷，效率更高。其四，证明创新不是大券商的专利，中小券商可以提出适合的创新思路，并且有能力成功。此外，现金宝的意义还在于，公司作为新成立的券商在传统业务领域用传统方法与其他券商竞争很困难，必须通过其他方式和手段谋求突破。

现金宝的路子走对了，不仅扩大了经纪业务的知名度，也促进了公司整体品牌的提升。今后要以创新促进整个经营方式的转变，密切关注监管部门关于创新工作的动向，努力获取业务发展先机。2012 年要积极做好产品的二期开发和其他创新工作，在业内树立起公司以创新促发展的券商典范。

公司的直投业务筹备相对顺利，公司在直投试点转常规的政策发布后较短时间里组建了筹备组，于 2012 年 1 月份通过了北京证监局的展业许可，公司也成为辖区内直投试点转常规后首家申报，首家获批的券商。

（五）融资渠道与资产结构

1. 融资渠道

公司对外筹集自有资金的主要方式有增资扩股、发行公司债券、银行拆借、短期融资券、股票质押贷款等。报告期内，公司除增资扩股筹集自有资金 19.99 亿元外，未采用其他方式对外筹集资金。

2. 资产结构

公司 2011 年末总资产 158.47 亿元，主要是货币资金 97.73 亿元（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货币资金 78.79 亿元、结算备付金 10.53 亿元以及合并在其他资产项目中的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应收货币保证金等 8.41 亿元), 占总资产的 61.67%, 其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81.50 亿元 (证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68.91 亿元、期货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2.59 亿元), 自有货币资金 16.23 亿元。公司资产结构优良, 绝大部分为变现能力较强的金融资产, 而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和仅占公司总资产的 1.19%、占公司净资产的 3.48%。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负债总额 104.20 亿元, 全部为短期负债, 其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 81.50 亿元。扣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后, 负债总额为 22.70 亿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3 亿元、应付职工薪酬 1.03 亿元、应付款 6731 万元、应交税费 355 万元), 自有负债与自有资产比例为 29.49%, 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报告期末无长期负债。

3. 管理政策

为规范资金运作规程, 优化资金结构, 降低资金成本, 控制财务风险, 公司于 2007 年度制定了《自有资金管理办法 (试行) 》, 2009 年度公司进行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又将其规范为《自有资金管理规定》, 对公司自有资金的计划编制、筹集与运用、资金调度与头寸管理、资金风险控制、考核和分析等进行了规范。

4. 融资能力及或有事项影响

2011 年末, 公司净资本 42.68 亿元, 较 2010 年同期净资本 25.28 亿元增长 68.83%。公司资产质量优良, 现金流较为充沛, 公司除增资扩股筹集自有资金 19.99 亿元外, 未采用其他方式对外筹集资金。

(六) 公司诉讼和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总金额为 460 万元;
2. 无以前年度和本报告期内发生但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 2011 年生效裁决 2 起, 均已执行完毕。

(七) 报告期内现金流转情况

1.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 30.40 亿元, 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59.12%, 是公司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净额为 -68.95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0.40 亿元, 一是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流入 13.61 亿元; 二是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5.58 亿元; 三是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 1.21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99.35 亿元, 主要为代理买卖业务现金净减少额 52.34 亿元,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0.11 亿元,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8.13 亿元,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减少额 1.97 亿元,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5 亿元, 支付各种税费 1.88 亿元,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2.28 亿元,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 亿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73 万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03 亿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0.99 亿元, 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流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99 亿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9.99 亿元, 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八) 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及其在本报告期内的具体表现

1. 主要风险因素

公司在实现管理目标过程中, 由于受到来自内部和外部各种不确定的

因素影响，面临各种风险。目前公司各项业务面对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

(1) 市场风险：主要指公司自营投资、资产管理和衍生产品投资等业务投资涉及证券价格风险、利率风险等，以及承销业务、经纪业务等因市场因素可能发生包销风险和成交额、佣金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2) 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公司的交易对手或公司持有证券的发行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下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信用风险与市场风险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在市场波动的情况下，公司在一些金融产品和交易上的信用风险暴露程度也会随之发生变化。

(3)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核心业务不能持续产生收入，或在行业或市场发生重大事件的情况下，公司因资金占用而导致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4) 合规风险：公司的经营受到国家财政、货币政策及税收、金融监管法规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公司在经营中不能适应政策的变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可能会受到证券监管机构行政处罚、被采取监管措施以及行业自律组织处分等。

(5) 操作风险和信息技术风险：操作风险通常包括因公司内部人为操作失误、内部流程不完善、信息系统故障或不完善、交易故障等原因而导致的风险，也包括公司外部发生欺诈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信息技术风险是目前操作风险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信息技术对于证券交易、清算和服务等多个方面的业务发展和管理至关重要，系统不可靠、网络技术不完善、数据误差都会造成公司的损失。

2. 防范风险因素的对策和措施

(1) 充分发挥各专业业务委员会作用，从战略和专业的高度进行重大业务决策

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已成立投行业务立项评审小组、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证券自营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经纪业务委员会，2011 年又成立推荐挂牌业务委员会、固定收益发行审核小组、融资融券业务决策委员会，并适时对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各专业业务委员会负责审议重大业务决策，从战略的高度，保障公司在风险承受范围内有序开展各项业务，有效地控制了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保障了经营目标的实现。

(2) 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合理确定证券投资规模和限额

为有效控制证券投资业务市场风险，树立稳健投资理念，2011 年年初董事会确定了当年权益类投资额度及资产分布、自营业务投资止损幅度。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决议，确定各自营投资部门的风险限额的设定和调整；确定各自营投资业务部门持仓规模和持仓比例；确定投资方向和总体资产配置方案等。2012 年，证券投资部将利用股指期货进行套期保值，以对冲市场投资风险。

对于固定收益类投资，公司管理层 2011 年年初制定固定收益类投资规模和杠杆比例、自有资金规模。为防范信用风险，公司对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投资注重分散投资，投资的信用产品主要为高信用评级产品，并密切跟踪投资对象的经营情况和信用评级变化。

(3) 实行授权管理，明确审批权限

首先，公司对法定代表人授权、董事长授权、总经理经营管理事项授权事项进行明确界定，明确审批权限，规范授权管理。公司高管、部门负责人和其他被授权人各司其职，在被授权范围内行使职责，有效防范、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

其次，加强业务权限管理，通过系统权限总部统一分级管理进行风险控制。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作为最高级权限管理机构，负责非经纪业务系统员工的柜员权限管理，以及各权限管理员的管理；经纪管理部作为二级权限管理机构，负责经纪业务系统员工柜员权限管理，并明确各部门职责，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流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对各部门的权限管理情况不定期检查，稽核审计部将营业部的权限管理纳入重点检查内容。

（4）建立防范利益冲突机制

公司修订《利益冲突防范管理办法》明确经纪、自营、受托投资管理、承销、研究咨询、财务顾问等业务运作在人员、资产、财务、信息等方面相对独立。电脑、财务与业务人员不可兼职；加强对员工执业行为进行管理，要求员工上报因历史原因已开立证券账户，并签署声明和承诺函，严格禁止员工以自己名义或化名买卖股票。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通过技术手段或抽查对相关事项进行监控和处理。

（5）为防范公司流动性风险和风控指标合规风险，保障公司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业务，公司建立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预警、压力测试、资本补足等机制。

（6）强化合规管理、风险监控和稽核审计工作

第一，完善制度体系，加强制度学习和执行力。根据ISO质量管理标准

要求，各部门不断修正和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为强化制度执行力，公司在2011年上半年组织总部全体员工进行制度学习和考试；经纪管理部也启动了营业部制度学习和考试工作，下发了《营业部规章制度学习及考试计划》，并进行了营业部柜台业务实操比赛。通过制度的学习、考试和比赛，有力的提高了公司和营业部员工对制度的理解力和执行力，促使各项业务规范开展。

第二，加强营业部合规管理，强化合规岗职责。为强化营业部合规管理，公司制定《营业部合规管理工作指引》，明确营业部合规管理职责，规范营业部合规管理工作内容和工作程序；公司2011年年初在营业部设立兼合规岗，协助营业部负责人开展合规管理工作，有效地提升了营业部合规管理工作效果和效率。

为指导营业部合规经营和风险控制，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根据法律、法规、制度，各地监管局、协会、交易所监管重点和监管要点，梳理各业务风险点和薄弱环节，编写20期《合规动态》，指导营业部学习、自查和执行。

第三，通过风险监控系統监测进行风险控制。公司建立风险监控系統，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指定专人，通过监控系统对经纪业务、证券投资、资产管理业务等的交易行为和资金流动进行实时监控，记录、汇总、分析每日风险监控信息，出具风险监控周报，报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

第四，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各职能部门信息共享机制，完善和改进公司风险管理机制。公司合规、法律、风险管理、稽核审计等参与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部门，履行了审核、监控、检查和反馈的第三道防线职责。

内控部门明确了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的职责分工，通过推行和完善信息共享制度，建立健全信息沟通、整合、资源共享，提高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效果和效率。

(7) 加强信息技术管理，提升营业部技术服务水平

信息技术中心不断增强、完善公司网络安全和管理强度，通过系统测试、定期巡检、应急演练等方式排查系统运行中存在的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处理。

为提升营业部技术服务水平，信息技术中心 2011 年组织全体营业部电脑主管分二批分别在天津和上海进行专项培训，加深了营业部技术人员对系统的理解，通过营业部与总部的交流，为改进工作提供了宝贵意见，对整个技术团队的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九) 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

1.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遵循全面性、审慎性、合理性、有效性、制衡性、独立性的原则，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制订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上不存在重大缺陷，已经形成“权责明确、逐级授权、相互制衡、严格监督”的法人治理结构，内控制度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和分支机构、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内部控制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现有内部控制均能够按照规定程序得到正确执行，能够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

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合理保障。

2. 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 0675 号），主要意见摘录如下：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公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1.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情况和达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没有发生触及预警标准的情况。为确保公司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公司净资本监控岗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及时掌握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动情况。每月初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向监管机构上报月度净资本计算表、风险资本准备计算表和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当出现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与上月相比变化超过 20%的情形时，及时向监管机构上报书面报告，说明基本情况及变化原因。公司增资扩股后，净资本实力大幅提高，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本为 42.68 亿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本 25.28 亿元增加了 17.40 亿元。

2. 修订和完善净资本方面管理制度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试行）》（中证协发〔2011〕46号），修改《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管理办法》，删除原制度中有关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方面的有关规定；制定《压力测试管理办法》，办法从压力测试组织架构、压力测试对象、目标和范围、压力测试触发机制及测试频率、压力测试流程和方法、压力测试报告和应用等方面对公司开展压力测试进行规定。从制度上保障了公司风控指标监测、预警、报告及压力测试的有效实施。

3. 健全压力测试和净资本补足机制

（1）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司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增加业务品种和业务规模以及在市场形势发生较大变化时，进行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评估资本安全水平和分析测试风控指标合规情况。

2011年，针对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新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融资融券业务申请、投资银行部和固定收益部保荐承销、现金宝集合资产计划、设立直投子公司等，共开展11次压力测试，并出具报告。测试结果表明，公司净资本支持公司开展相关业务，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

（2）公司制定净资本补足方案，从预防措施、短期应急方案、中长期净资本补足计划三个方面保障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规定。当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触及公司预警标准时，公司将采用压缩风险性较

高的投资品种和规模、增资扩股和发行次级债等方式补充资本金，使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满足监管规定。

（十一）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合规管理机制，在营业部设立兼联合规岗，重点围绕经纪业务，有针对性地开展合规工作；同时，公司合规部门联合其他各业务条线归口管理部门，对新设营业部和监管重点地区营业部进行了联合督导检查，有效发挥合规管理的作用。

1. 完善合规管理机制，增加营业部合规管理岗位设置

2011 年，公司在 68 家营业部设立了兼联合规岗，协助营业部负责人加强对营业部的合规管理工作，并根据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的要求，定期履行报告职责，充分发挥营业部内部监督作用，完善对经纪业务的合规管理架构。

2. 合规管理重点工作

2011 年，公司深入开展合规审查、合规检查、合规督导、合规监测、信息隔离等合规管理工作，重点对资产管理业务、经纪营销业务、IB 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等进行事前审查和现场督导，保障业务开展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高管层高度重视合规管理工作，针对公司面临的主要合规风险，于 2011 年 9 月底组织召开了合规和风险管理大会，公司高管人员、各部门负责人、分公司和子公司负责人、各营业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提出坚持规范经营，努力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的要求，分析了公司规范经营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查找差距，制定措施，明确整改要求，对公司合规管理和稽核审计工作作了具体部署。

3. 经纪业务合规管理

公司经纪业务是公司合规管理的重点。2011 年，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联合经纪管理部、营销服务中心、财务会计部等内控部门，重点对新设营业部、监管重点地区营业部、经纪人和 IB 资格申请等共 25 家营业部，进行了现场督导检查。

针对报告期个别营业部对从业人员资格、营销政策把握不准确和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汇总经纪业务风险较高的系统性问题，会商稽核审计部、经纪管理部、营销服务中心，根据监管机构的关注重点和监管尺度，研究确定了经纪业务各个环节合规管理指导意见，为督导经纪业务规范发展提供了重要指引。制订了细致全面的检查计划和工作底稿，组织相关业务部门和各营业部进行自查自纠，重点对从业人员特别是营销员工资格管理、印章及重要单证管理、账户管理、内控机制、营业部基础工作等环节加强了规范整改，保障经纪业务运营符合监管要求，业务合规开展。

4. 资产管理业务合规管理

2011 年，公司采取合规审查、合规检查和动态监控等措施，对资产管理业务进行常规合规管理，保障资产管理业务在制度建设、产品开发、业务运行等方面，均符合监管要求。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发现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合规，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对客户权益的保护得当，风险防范措施稳健，运营管理操作规范，没有发现违规事项。

（十二）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股东大会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1 年，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有关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同意《关于续聘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信达期货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1 年，董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有关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在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议案》和《关于设立信达满堂红主题投资集合资产计划并以自有资金参与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2 月 27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召开。会议通过《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通过《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的议案》；通过《关于续聘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关于向监管部门报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关于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权益类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关于下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议案》；同意《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信达期货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关于授权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层设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同意《关于召开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追加 5 亿元权益类投资额度的议案》、《关于同意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直接投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过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中期合规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向监管机构报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在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光兵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通过《关于聘任金黎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拟聘任金黎明为公司副总经理，待获得证券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批复后，行使相应职责；通过《关于聘任张辉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拟聘任张辉为公司副总经理，待获得证券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批复后，行使相应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在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过《关于申请调整权益类自营业务投资止损幅度的议案》、《关于建议修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关于于帆、张小勇辞职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类投资额度的议案》、《关于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指期货套期保值投资额度的议案》、《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方案》、《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的授权方案》、《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3. 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1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有关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

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邢树尧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2 月 27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召开。会议通过《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关于向监管部门报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七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被处罚或公开谴责以及被财税、外汇和审计部门作出处罚的记录情况

公司所属石家庄裕华东路营业部因聘用未签订劳动合同的社会人员及无证券从业资格的人员对外开展证券营销活动，于 2011 年 3 月 9 日被河北证监局以《关于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2011〕2 号）采取了行政监管措施，并要求公司整改。

（二）报告期内公司诉讼和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总金额为 460 万元；
2. 无以前年度和本报告期内发生但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 2011 年生效裁决 2 起，均已执行完毕。

（三）报告期内收购、兼并或分立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

无。

（五）重要表外项目情况

1. 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保荐、承销协议，保荐费总额 100 万元，承销费约 4000 万元。

2. 与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保荐及主承销协议书，保荐费 300 万元，承销费 650 万元。

3. 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IPO 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保荐费 200 万元，承销费约 4500 万元。

4. 与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主承销协议，保荐费 200 万元，承销费不低于 1500 万元。

5. 完成中汇医药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收入 1700 万元。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年报审计费用为 43 万元。

（七）重大期后事项

1.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决议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202,276,209.01 元。同时确认，母公司 2010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225,002,318.63 元，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79,326,669.00 元，以前年度损益调整为 -2,272,009.21 元，2011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402,056,978.42 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证监会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以下分配预案：

（一）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按照税后利润的 10% 足额提取法定公

积金 17,932,666.90 元。

(二)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规定, 按照税后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7,932,666.90 元。

(三) 根据《证券法》规定, 按不低于税后利润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17,932,666.90 元, 用于弥补证券交易损失。

(四) 经过上述法定分配程序后, 2011 年度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 1,348,258,977.72。建议暂不进行现金分配, 主要原因如下:

(1) 新业务的开展, 需要公司保持具有一定竞争力的净资本规模。证监会对证券公司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 各项业务均受制于净资本规模, 目前行业平均净资本规模为 42.51 亿元, 公司的净资本规模为 42.68 亿元, 基本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但随着融资融券、直投等新业务资格的取得和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公司净资本规模将呈下降趋势, 净资本水平过低将会影响公司业务拓展。

(2) 为实现并购扩张储备资本实力。随着佣金率下滑, 证券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 由 2009 年的 23% 下降到 2011 年的 6.58%, 2011 年已经有 17% 左右的券商出现亏损, 行业将出现难得的并购机会。为了实现综合排名进入行业第一集团的战略规划, 公司计划寻找机会实施并购扩张, 因此要做好并购所需资金的筹集、储备。

基于上述考虑, 建议暂不进行利润现金分配。

以上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公司未发生涉及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3. 公司未合并或处置子公司。
4. 2012 年 1 月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的无异议函，同意公司设立直接投资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

第八节 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总经理张志刚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光兵先生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冯军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CINDA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法定英文名称缩写：CINDA SECURITIES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公司总经理：张志刚

（三）公司注册资本、办公地址、邮政编码、互联网地址及电子信箱

注册资本：25.687 亿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1

互联网地址：<http://www.cindasc.com>

电子信箱：zjb@cindasc.com

（四）公司历史沿革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现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名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现名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在承继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和收购原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省证券公司的证券类资产基础上设立的证券公司。

2007 年 2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52 号），并要求在 6 个月内完成筹建工作。

根据《关于同意辽宁省证券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方案的函》（证监办函〔2007〕86 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与辽宁省证券公司签订《辽宁省证券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合同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受让了辽宁省证券公司证券类资产。

根据《关于同意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方案的函》（证监办函〔2007〕87 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与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签订《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地区以外）证券类资产转让合同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受让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

在公司筹备组完成上述证券类资产的受让后，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9 月 3 日下发《关于同意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211 号）文件，同意公司开业，核准公司注册资本为 15.11 亿元人民币，核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出资额 15 亿元）、中海信托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出资额 900 万元）和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出资额 200 万元）成为公司股东，并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07 年 9 月 4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 1000001004114。2009 年 3 月 26 日，公司因获批自营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 100000000041142。

2011 年 2 月，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15.11 亿元变更为 25.687 亿元。国家工商管理总局于 2011 年 3 月 3 日为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为 25.687 亿元。

（五）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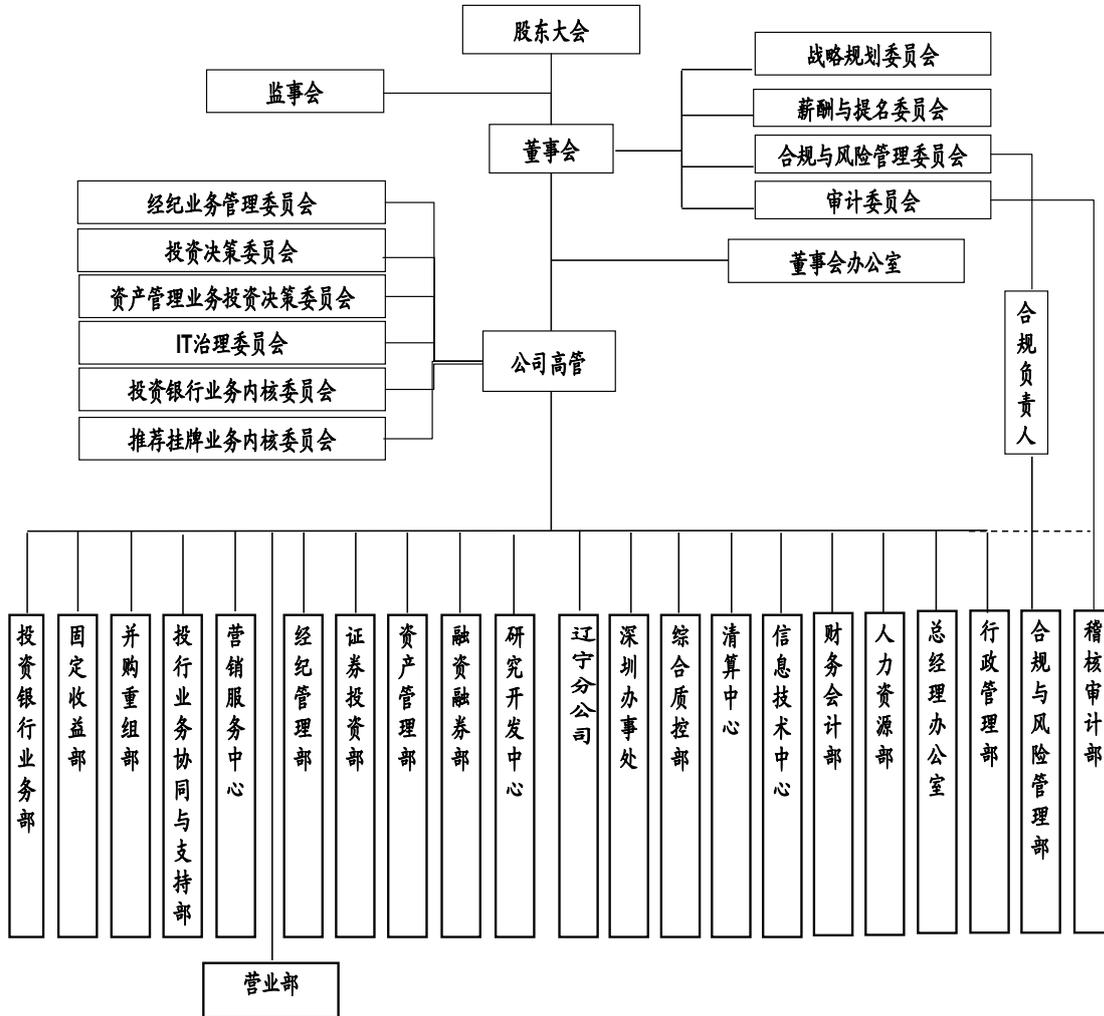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309 人。

员工专业结构、学历、年龄结构情况如下表：

专业结构	研究	35	0.81%
	投行	116	2.69%
	经纪业务	3900	90.51%
	资产管理	18	0.42%
	财务	110	2.55%
	行政	114	2.65%
	其他	16	0.37%
年龄结构	55 岁以上	10	0.23%
	46 岁-54 岁	140	3.25%
	36 岁-45 岁	942	21.86%
	35 岁以下	3217	74.66%
学历	博士	21	0.49%
	硕士	306	7.10%
	本科	2151	49.92%
	专科及以下	1831	42.49%

(六) 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公司下辖一个全资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0 月，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文晖路 108 号浙江出版物资大厦 16 楼。2007 年 12 月，经监管部门核准，公司完成了对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协议收购、增加注册资本工作，拥有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08 年 4 月完成了更名工作，变更后公司名称为信达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公司根据第一

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对信达期货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5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1.5 亿元。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对信达期货有限公司继续增资，增资金额 1.5 亿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信达期货有限公司总经理邓强，联系电话 0571 - 28132777。

（七）证券营业部、服务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有证券营业部 68 家，公司经纪业务网点覆盖 15 个省、直辖市，其中北京地区分布证券营业部 6 家，上海地区分布证券营业部 5 家，广东地区分布证券营业部 12 家，辽宁地区证券营业部 32 家，江苏和浙江地区证券营业部各 2 家，天津、四川、安徽、海南、河南、河北、福建、山东、山西各分布证券营业部各 1 家。公司各营业部设施完备、交易品种齐全、服务优质、运作规范。

营业部信息一览表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裕民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 12 号	张凯
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前门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8 号	严华
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华远北街 2 号通港大厦一层、四层	巩泰利
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西街 68 号	尹维达
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 10 号建筑大厦一、二层	刘洪
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东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北辰时代大厦 12 层	樊晶
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华路 179 号	许捷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四川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四川北路 1318 号五、六层	展江
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梅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梅南路 984 号 52 幢一、二楼	薛群
1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铁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铁岭路 28 弄 1 号 1 层、3 层	张志军
1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灵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灵山路 1 号二层	彭浩
1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星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星路 29 号环庆大厦 5、6 楼	熊佐
1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5 层	凌柳
1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402、403	倪敬
1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中山大道中 11 号二楼	张桦
1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寺右新马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东山区寺右新马路 160 号	邝红光
1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光明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光明南路 163 号华逸大厦二层	逢涛
1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茂名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茂名市迎宾路 46 号安达大厦 15 层	林自雄
1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七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季华七路 2 号怡翠玫瑰园 9-11 座 302 房	张红兵
2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海滨大道南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海滨大道南 42 号二、三楼	关斌
2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中山一路 22 号	陈鹏飞
2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坡头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南调路南侧一、二楼	余次娥
2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徐闻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徐城东方二路 3 号	钟忆民
2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延陵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延陵中路 678 号	左道军
2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中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46 号	严荣
2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河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蚌埠市淮河路 173 号	姚佐根
2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 580 号 2 号楼 1 至 3 层	陈晓罡
2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滨海大道珠江广场帝都大厦 9	吴沁明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道证券营业部	层	
2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北一段 436 号	唐军
3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 56 号	张晶华
3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民辽河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民市辽河大街 93 号	苗强
3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黑龙江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黑龙江街 25 号	史焕伟
3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辽中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辽中县辽中镇北一路 102 号	姜海燕
3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府大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和平区市府大路 55 号	秦嵘
3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光荣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光荣街 15 号	宋光学
3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兵山市府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调兵山市府路北侧移动公司综合楼 4 号	董立伟
3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原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开原市新华路 50 号	杨杰
3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连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连山大街 18 号楼 R、三层	崔晓峰
3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龙湾大街证券营业部	葫芦岛市龙港区龙湾大街 62#-A 门市	张绍铭
4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朝阳五一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五一街二段 9 号	张晓玲
4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凌源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凌源市朝阳路东段 15 号	李毅桦
4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阜新解放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解放大街 38 号	官永博
4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阜新阜蒙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南环路 40 号	海霞
4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阳武圣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辽阳市文生区武圣路 81 号	郭威
4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阳健康路证券营业部	辽阳市宏伟区健康路 28 号	王廷龙
4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83 号	李晓南
4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本溪证券营业部	本溪县小市镇育才街 137 号	王俊民
4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市府南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市府南街 18 号	何传刚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地址	营业部负责人
4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桓仁证券营业部	本溪市桓仁县天后街邮政大厦二层	孙旭涛
5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利民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利民路 137 号	唐世界
5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兴隆台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大街 115 号	崔雨松
5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港东港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东港市大东区东港路 62 号	王光
5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丹东锦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丹东市元宝区锦山大街 113 号	郭建华
5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宽甸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宽甸县宽甸镇新华东街 96 号	崔海峰
5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丹东振五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振四街 48-8 号	赵秀华
5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光华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光华路北 11 号	王军
5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州红旗大街证券营业部	盖州市红旗大街 31 号	王忠彬
5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交通街证券营业部	大石桥市石桥管理区交通街东门里 10 号	葛明杰
5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口辽东湾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辽东湾大街华海佳苑 B 座 101 号	李鹤岩
6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西岗区中山路 141-1 号	毛东林
6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复康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南开区复康路 3 号中天大厦 11 层	彭大川
6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锦州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解放路三段 11 号 2F	孙中泽
6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 11 号院 11 号楼附 6、7 号	刘云涯
6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崂山区东海东路 1 号 45-8 网点	王路顺
6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148-1 神农大厦 9 层	刘哲
6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远洋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晋安区远洋路 69 号明居苑 3#01 号三层商铺	吴桦
6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宾王路 223 号	骆一夫
6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体育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体育南路坞城世纪花园北区 G 座 J 区	李建伟

(八)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08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百分比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货币资金	7,879,626,627.17	7,190,744,414.03	12,750,657,441.85	11,940,360,904.20	-38.20	-39.78
结算备付金	1,053,004,713.04	1,053,004,713.04	1,175,195,034.16	1,175,195,034.16	-10.40	-10.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8,212,254.44	2,645,599,638.59	669,590,217.38	669,590,217.38	296.99	295.11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5,566,333.55	1,575,566,333.55	750,023,795.00	750,023,795.00	110.07	110.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9,647,622.02	789,647,622.02	629538217	629538217	36.55	25.43
长期股权投资	1,400,000.00	317,976,250.51	1,400,000.00	167,976,250.51	0.00	89.30
资产总额	15,847,880,354.20	14,511,914,852.44	17,925,730,240.71	16,325,534,443.65	-11.59	-11.11
代理买卖证券款	6,891,484,427.53	6,891,484,971.85	12,125,010,328.91	12,125,010,328.91	-43.16	-43.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10,420,244,057.64	9,124,876,241.65	14,658,144,649.94	13,075,596,998.64	-28.91	-30.21
股本	2,568,700,000.00	2,568,700,000.00	1,511,000,000.00	1,511,000,000.00	70.00	70.00
未分配利润	1,388,856,663.49	1,348,258,977.72	1,240,378,455.18	1,222,730,309.42	11.97	10.27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百分比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77,984,726.09	869,201,398.27	1,374,440,545.74	1,273,597,243.09	-28.84	-31.75
利息净收入	166,650,385.61	136,854,892.07	135,326,293.67	120,543,943.55	23.15	13.53
投资收益	98,774,385.69	98,587,727.24	77,099,008.54	75,370,394.51	28.11	30.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316,184.35	-12,661,050.15	-33,347,779.60	-33,347,779.60	-48.07	-62.03
营业支出	975,158,371.82	869,666,740.78	1,033,072,735.61	942,381,246.35	-5.61	-7.72
利润总额	272,976,317.83	242,346,491.11	543,442,575.06	513,688,791.18	-49.77	-52.82
净利润	202,276,209.01	179,326,669.00	401,523,301.63	380,507,939.37	-49.62	-52.87

(九) 母公司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从 2007 年 9 月份起,公司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第 34 号令)要求计算净资本。2008 年

6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第 55 号令）和《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9 号），从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按照新办法和新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母公司计算的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为 4,268,644,879.22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计算的净资本 2,528,294,777.03 元增加了 1,740,350,102.20 元，增长 68.83%。主要原因：

1. 公司年内增资扩股引起所有者权益增加，进而引起净资本增加 199,905 万元；
2. 公司年内盈利，引起所有者权益增加，进而引起净资本增加 17,932 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规模增加引起净资本减少 24,260 万元；
4. 公司年内其他各项非货币性资产增加引起净资本减少 15,757 万元。
5. 集合资产计划中投入自有资金引起净资本减少 342 万元。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本	2,528,294,777.03	4,268,644,879.22
净资产	3,249,937,445.01	5,387,038,610.79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	228.65%	275.52%
净资本/净资产 (%)	77.80%	79.24%
净资本/负债 (%)	265.97%	191.02%
净资产/负债 (%)	341.89%	241.06%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11.17%	9.96%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	70.41%	109.32%

（十）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总股本由 151100 万股增加为 256870 万股。

（十一）股东情况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公司共有三家股东，分别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2. 前 10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公司股份共计 256870 万股。报告期末，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55140 万股、占比为 99.3265%，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530 万股、占比为 0.5956%，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0 万股、占比为 0.0779%。

三家股东所持股份没有质押、冻结情况，三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二）资产质量与负债状况

公司 2011 年末总资产 158.47 亿元，主要是货币资金 97.73 亿元（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货币资金 78.79 亿元、结算备付金 10.53 亿元以及合并其他资产项目中的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应收货币保证金等 8.41 亿元），占总资产的 61.67%，其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81.50 亿元（证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68.91 亿元、期货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2.59 亿元），自有货币资金 16.23 亿元。公司资产结构优良，绝大部分为变现能力较强的金融资产，而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和仅占公司总资产的 1.19%、占公司净资产的 3.48%。

2011 年末，公司净资本 42.68 亿元，较 2010 年同期净资本 25.28 亿元增长 68.83%。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各项财务及业务风险监管指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第 34 号令）、《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第 55 号令）和《关

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9号）有关规定。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104.20 亿元，全部为短期负债，其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 81.50 亿元。扣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后，负债总额为 22.70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3 亿元、应付职工薪酬 1.03 亿元、应付款 6731 万元、应交税费 355 万元），自有负债与自有资产比例为 29.49%，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报告期末无长期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除增资扩股筹集自有资金 19.99 亿元外，无其他筹资活动发生。

（十三）各项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2011 年上证指数及股票基金交易量的跌幅均超过 20%，全行业净利润同比下降 49.23%。亏损券商占比 17%。券商理财产品亏损超过八成，年内有近 10 只理财产品清盘，其中不乏大券商的理财产品。

公募基金规模缩水 3800 亿元，缩水 15.16%，个别缩水 30% 以上。所有基金类型中，股票投资方向基金及 QDII 基金收益全部为负，证券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足 7%。

在此情况下，公司统筹部署，精心安排，开源节流，克服困难，努力提高经营任务的达成率。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58.47 亿元，净资产 54.27 亿元，净利润 2.02 亿元。经纪业务实现营业净收入 7.57 亿元，占总收入 61.67%；投资银行业务线共实现净收入 1.88 亿元；公司证券投资业务账面盈利 110 万元；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931 万元；期货业务 2011 年实现各项收入 1.34 亿元。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行业平均净资本为42.51亿元，公司为42.68亿元，与行业平均值基本持平，排名约为第32位；公司净利润2.02亿元，排名第43位，较2010年提高9位。

关于经纪业务

通过积极实施以账户产品化为核心的品牌竞争策略，提高服务质量和技术含量，大力发展营销队伍，积极拓展客户资源，在网点放开，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市场份额呈稳步上升走势。2011年，公司股票基金市场份额9.042%，较2010年增长4.53%。市场排名第32位，较2010年提升2位。2011年累计新增客户12.29万户，经纪业务客户总数达103.17万户，较2010年增长11%。托管客户资产602亿元，较2010年有所下降。

股票交易佣金率伴随市场大势降至1.014%，较2010年的1.285%降低21%，超出年初预计15%的降幅。

2011年经纪业务以强化营销为重点，开始实施投资顾问业务。

一是营销队伍建设产生效果，营销队伍对提高整体业绩和提升单产有明显促进作用。2011年营销人员新开户78877户，同比增长59%，新增资产46亿元，同比增长77%。

二是2011年实现金融产品销售13亿元，同比增长20%，基金分仓交易量380亿元，同比增长74%，实现分仓佣金收入3000万元，绩效贡献度进一步提升。

三是推行“经营客户”的理念，通过系统搭建、业务竞赛、投资者教育、服务标准化等措施，进一步深化了客户服务工作和客服体系建设，特别是客户评定系统得到了监管部门的肯定，2012年将报协会创新项目。

四是进一步推进期货 IB 业务开展。

五是积极探索投资顾问业务，在制度、系统、资格、队伍、培训等方面开展了基础工作，搭建了业务开展所需的平台。

六是与相关机构合作，在部分营业部尝试股指期现套利、伞形结构化信托产品等新业务。

关于投资银行业务

2011 年发行市场总体继续处于繁荣期，IPO 家数比 2010 年略有减少。投行板块通过积极努力，2011 年保持了较好的发展势头，并且在某些方面形成了突破，在项目储备方面有了不少进展。

保荐承销业务

——完成围海股份 IPO、光韵达 IPO、连云港非公开发行三个项目的发行上市工作，股票主承销家数排名和市场份额预计将有一定的提升。2009—2011 三年保持所有项目全过会、零破发的稳健良好记录。

——新三板挂牌及定增工作作为投行创新业务取得突破。2011 年是公司正式开展新三板业务的第一年，作为 17 家主办券商之一推荐了东方生态挂牌，也是本年开展新三板定向增资工作的 15 家券商之一。

——业务储备明显提升，报证监会在审项目 4 个，基本具备上报的项目数量超过 10 个，立项项目达到 60 个。

债券业务

——承销业务在城投债治理整顿市场传闻导致债券市场经历大幅波动，发行一度停滞的市场情况下，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企业债主承销了 11 义煤债、11 同煤债和 11 龙海债，承销金额共计 56

亿元。特别是在四天时间完成了 40 亿元 11 同煤债的发行，创下煤炭企业近年来最大宗的企业债发行纪录，并在同期发行的产品中，公司的利率水平最低。

金融债完成承销国开行和农发行金融债 174.8 亿元，承销规模是 2010 年的 3.5 倍，位列承销团第一梯队。

参与了私募债、铁道债、地方建设债的承销，取得了不错业绩。

2011 年末报国家发改委在审债券承销项目 5 个，新增有效储备项目 11 个。

——债券交易累计完成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交易量 501 亿元，在全市场 3000 多家机构中排名第 192，较 2010 年上升 7 位，处于证券行业中第 43 位，较 2010 年上升 11 位。

并购重组业务

取得较大突破，完成中汇医药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项目和其他 4 单顾问业务。从交易金额及项目数量上，公司均进入行业上游，特别是中汇医药项目具有市场示范意义，为后续业务的拓展奠定了基础。

关于资产管理业务

在主要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力支持下，业务有了较大发展，到 2011 年底资产管理规模达到 78.02 亿，较 2010 年增加约 66 亿。

信达满堂红基金优选计划没有实现正收益，但其投资收益水平跑赢同期上证指数、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在同期基金宝产品中高于平均水平，在可比的 32 只基金宝产品中排位列 13 名。

2011 年内完成了信达满堂红主题投资、信达现金宝两项集合理财计划的发行。

2011 年新增 5 个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在固定收益定向产品、量化投资定向产品等创新产品上获得突破。

关于自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自营业务取得了高于同期大盘指数的收益率并在同类业务的排名中位于前三分之一的成绩，但尚未扭亏为盈。

关于融资融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试点转常规的第一时间公司组建了筹备小组，所有筹备工作进展均处在有关审核机构各个时间节点的前列。2011 年 12 月 12 日至 12 月 30 日参加了两所一司联合组织的融资融券业务仿真测试并于 2012 年 1 月初通过了技术测试，获得了肯定。2012 年 2 月底通过了专业评审，目前正在积极争取首批获得同意函，尽快向证监会申请业务许可和展业的资格验收。

关于期货业务

2011 年，期货市场波动较大，股指期货推出引发了投资者的投资热情，市场一度非常活跃。但由于国内通胀抬头，相关期货品种的涨跌被解读为物价上涨的诱发因素，国家由此加强了期货市场调控，市场产生了较大的跌幅，全行业业务量呈收缩态势。

期货公司及时调整思路，加大营销，客户保证金、交易量及成交额均实现了同比增长。其中成交合约和成交金额两项指标分别占全国期货市场的 1.204%和 1.491%，同比增长 13.06%和 15.24%。日均客户权益比 2010

年增长了 25.56%。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 亿元，税后利润 2294.95 万元，超额完成指标。

2011 年期货公司获得上海期货交易所“优胜会员提名奖”和大连商品交易所“最具成长性会员”奖。

关于创新业务

2011 年公司创新业务取得重要成果，在业内首创的现金宝资产管理计划，得到了证监会、深交所、中登公司的重视和肯定。2011 年 10 月 18 日开始推广，11 月 8 日公告成立。至 12 月 30 日，产品运行 53 天，平均规模 2.7 亿元，年底时点规模达到 4 亿元。年末进行了首次季度分红，实现年化收益率 2.866%，业绩超过一部分货币基金。产品的品牌效应不断扩大。

（十四）各主要业务活动发生的重大变化

证券服务部升级和营业部迁址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积极落实。公司在监管部门规定时间内全面完成所属证券服务部的规范升级，2011 年，完成最后两家（义乌、太原）异地迁址营业部筹建工作。

（十五）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

1.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遵循全面性、审慎性、合理性、有效性、制衡性、独立性的原则，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制订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上不存在重大缺陷，已经形成“权责明确、逐级授权、

相互制衡、严格监督”的法人治理结构，内控制度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和分支机构、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内部控制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现有内部控制均能够按照规定程序得到正确执行，能够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合理保障。

2. 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 0675 号），主要意见摘录如下：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

无变化。

（十七）报告期内公司诉讼和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总金额为 460 万元；
2. 无以前年度和本报告期内发生但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 2011 年生效裁决 2 起，均已执行完毕。

（十八）重要表外项目情况

1. 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保荐、承销协议，保荐费总额 100 万元，承销费约 4000 万元。
2. 与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保荐及主承销协议书，保荐费 300 万元，承销费 650 万元。
3. 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IPO 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保荐费 200 万元，承销费约 4500 万元。
4. 与杭州千岛湖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主承销协议，保荐费 200 万元，承销费不低于 1500 万元。
5. 完成中汇医药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收入 1700 万元。

（十九）报告期内公司被处罚情况

公司所属石家庄裕华东路营业部因聘用未签订劳动合同的社会人员及无证券从业资格的人员对外开展证券营销活动，于 2011 年 3 月 9 日被河北证监局以《关于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2011〕2 号）采取了行政监管措施，并要求公司整改。

（二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年报审计费用为 43 万元。

（二十一）重大期后事项

1.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决议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202,276,209.01 元。同时确认，母公司 2010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225,002,318.63 元，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79,326,669.00 元，以前年度损益调整为 -2,272,009.21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402,056,978.42 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证监会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以下分配预案：

（一）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按照税后利润的 10% 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 17,932,666.90 元。

（二）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规定，按照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7,932,666.90 元。

（三）根据《证券法》规定，按不低于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17,932,666.90 元，用于弥补证券交易损失。

（四）经过上述法定分配程序后，2011 年度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 1,348,258,977.72。建议暂不进行现金分配，主要原因如下：

（1）新业务的开展，需要公司保持具有一定竞争力的净资本规模。证监会对证券公司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各项业务均受制于净资本规模，目前行业平均净资本规模为 42.51 亿元，公司的净资本规模为 42.68 亿元，基本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但随着融资融券、直投等新业务资格的取得和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净资本规模将呈下降趋势，净资本水平过低将会影响公司业务拓展。

（2）为实现并购扩张储备资本实力。随着佣金率下滑，证券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由 2009 年的 23% 下降到 2011 年的 6.58%，2011

年已经有 17%左右的券商出现亏损，行业将出现难得的并购机会。为了实现综合排名进入行业第一集团的战略规划，公司计划寻找机会实施并购扩张，因此要做好并购所需资金的筹集、储备。

基于上述考虑，建议暂不进行利润现金分配。

以上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公司未发生涉及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3. 公司未合并或处置子公司。

4. 2012 年 1 月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的无异议函，同意公司设立直接投资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2]第 2024 号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以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2 年 03 月 20 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合并			公司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7,879,626,627.17	12,750,657,441.85		7,190,744,414.03	11,940,360,904.20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6,237,552,557.31	11,619,995,233.83		5,809,344,260.01	10,971,651,349.12
结算备付金	八、2	1,053,004,713.04	1,175,195,034.16		1,053,004,713.04	1,175,195,034.16
其中：客户备付金		978,394,219.55	1,026,708,327.83		978,394,219.55	1,026,708,327.83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3	2,658,212,254.44	669,590,217.38		2,645,599,638.59	669,590,217.38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4	264,530,237.77	349,309,067.67		264,530,237.77	349,309,067.67
应收利息	八、5	95,942,549.93	40,051,404.07		95,942,549.93	40,051,404.07
存出保证金	八、6	138,155,147.40	171,619,233.48		138,155,147.40	171,619,233.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7	1,575,566,333.55	750,023,795.00		1,575,566,333.55	750,023,79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八、8	859,647,622.02	629,538,217.02		789,647,622.02	629,538,217.02
代理业务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八、9	1,400,000.00	1,400,000.00	十五、1	317,976,250.51	167,976,250.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10	138,659,972.08	157,080,899.34		129,358,882.12	146,074,746.35
无形资产	八、11	50,188,073.99	51,022,210.11		47,884,552.66	48,894,457.12
其中：交易席位费		20,738,884.58	20,738,884.58		20,738,884.58	20,738,884.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2	48,525,300.17	59,515,634.53		44,810,833.47	58,409,596.79
其他资产	八、13	1,084,421,522.64	1,120,727,086.10		218,693,677.35	178,491,519.90
资产总计		15,847,880,354.20	17,925,730,240.71		14,511,914,852.44	16,325,534,443.65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军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合并		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短期借款						
其中: 质押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八、15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十四、15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八、16	6,891,484,427.53	12,125,010,328.91	十四、16	6,891,484,971.85	12,125,010,328.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17	102,623,862.33	224,645,927.48	十四、17	96,868,741.72	217,633,884.64
应交税费	八、18	3,547,298.39	43,028,934.09	十四、18	-5,171,549.13	37,616,052.86
应付利息	八、19	3,064,559.93	1,479,103.97	十四、19	3,064,559.93	1,479,103.97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20		305,310.66	十四、20		305,310.66
其他负债	八、21	1,346,557,428.60	1,663,684,044.83	十四、21	65,663,036.42	93,561,317.60
负债合计		10,420,244,057.64	14,658,144,649.94		9,124,876,241.65	13,075,596,998.64
股东权益:						
股本	八、22	2,568,700,000.00	1,511,000,000.00	十四、22	2,568,700,000.00	1,511,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23	890,044,762.25	-10,029,734.53	十四、23	890,044,762.25	-10,029,734.53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八、24	193,344,956.94	175,412,290.04	十四、24	193,344,956.94	175,412,290.04
一般风险准备	八、25	193,344,956.94	175,412,290.04	十四、25	193,344,956.94	175,412,290.04
交易风险准备	八、26	193,344,956.94	175,412,290.04	十四、26	193,344,956.94	175,412,290.04
未分配利润	八、27	1,388,856,663.49	1,240,378,455.18	十四、27	1,348,258,977.72	1,222,730,30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7,636,296.56	3,267,585,590.77		5,387,038,610.79	3,249,937,445.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7,636,296.56	3,267,585,590.77		5,387,038,610.79	3,249,937,445.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47,880,354.20	17,925,730,240.71		14,511,914,852.44	16,325,534,443.65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军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合并		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八、28	1,227,611,475.77	1,554,849,551.21	十五、2	1,093,501,130.16	1,437,495,284.4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77,984,726.09	1,374,440,545.74		869,201,398.27	1,273,597,243.0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652,563,114.03	1,074,520,125.97		652,709,219.28	1,074,520,125.97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109,490,757.68	162,226,619.16		109,490,757.68	162,226,619.16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6,210,208.88	11,602,077.25		56,210,208.88	11,602,077.25
利息净收入	八、29	166,650,385.61	135,326,293.67	十五、3	136,854,892.07	120,543,943.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0	98,774,385.69	77,099,008.54	十五、4	98,587,727.24	75,370,394.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1	-17,316,184.35	-33,347,779.60	十五、5	-12,661,050.15	-33,347,779.60
汇兑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2,303,959.33	-1,472,589.81		-2,303,959.33	-1,472,589.81
其他业务收入	八、32	3,822,122.06	2,804,072.67	十五、6	3,822,122.06	2,804,072.67
二、营业支出		975,158,371.82	1,033,072,735.61		869,666,740.78	942,381,246.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3	62,405,639.20	81,978,364.02		56,366,984.24	75,989,508.19
业务及管理费	八、34	912,778,939.89	949,597,677.14		813,324,378.68	864,905,855.11
资产减值损失	八、35	-109,307.27	1,444,044.45	十五、7	-107,722.14	1,433,233.05
其他业务成本		83,100.00	52,650.00		83,100.00	52,65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453,103.95	521,776,815.60		223,834,389.38	495,114,038.06
加：营业外收入	八、36	20,733,590.32	22,613,973.51		18,669,015.78	19,481,649.51
减：营业外支出	八、37	210,376.44	948,214.05		156,914.05	906,896.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976,317.83	543,442,575.06		242,346,491.11	513,688,791.18
减：所得税费用	八、38	70,700,108.82	141,919,273.43		63,019,822.11	133,180,851.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276,209.01	401,523,301.63		179,326,669.00	380,507,939.3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39	-41,278,503.22	-8,755,899.28		-41,278,503.22	-8,755,899.2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0,997,705.79	392,767,402.35		138,048,165.78	371,752,040.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997,705.79	392,767,402.35		138,048,165.78	371,752,040.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军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公司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33,623,894.59			331,800,665.5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61,650,773.06	1,762,166,175.44		1,218,203,729.36	1,644,531,181.7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557,754,310.76	250,681,932.33		1,557,754,310.76	250,681,932.33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2	120,770,315.91	815,353,119.89		51,218,729.37	22,236,53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0,175,399.73	3,161,825,122.25		2,827,176,769.49	2,249,250,313.7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8,474,983.90	208,231,612.68		223,752,866.81	206,222,271.77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11,382,831.73			1,991,210,073.46	
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12,635,202.91	665,822,398.66		812,635,202.91	665,822,398.66
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增加额		196,927,415.60	629,538,217.02		126,927,415.60	629,538,217.02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减少额		5,233,525,357.06	696,139,002.07		5,233,525,357.06	696,139,002.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4,542,187.63	480,786,236.88		564,555,079.71	457,346,08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014,962.57	347,797,782.00		174,718,056.97	335,223,24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	669,374,182.82	895,222,783.78		322,587,362.48	289,833,71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4,877,124.22	3,923,538,033.09		9,449,911,415.00	3,280,124,92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4,701,724.49	-761,712,910.84		-6,622,734,645.51	-1,030,874,61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67,628.50	144,680.99		367,628.50	144,680.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4	103,092,506.67	2,3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60,135.17	147,030.99		367,628.50	144,680.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728,587.15	101,594,253.69		96,188,834.95	95,506,870.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5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28,587.15	201,594,253.69		246,188,834.95	95,506,87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1,548.02	-201,447,222.70		-245,821,206.45	-95,362,18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053,000.00			1,999,05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053,000.00			1,999,05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053,000.00			1,999,053,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3,959.33	-1,472,589.81		-2,303,959.33	-1,472,589.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93,221,135.80	-964,632,723.35		-4,871,806,811.29	-1,127,709,39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25,852,476.01	14,790,485,199.36		13,115,555,938.36	14,243,265,33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2,631,340.21	13,825,852,476.01		8,243,749,127.07	13,115,555,938.36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1,000,000.00	-10,029,734.53		175,736,862.78	175,736,862.78	175,736,862.78	1,242,650,464.39		3,270,831,31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24,572.74	-324,572.74	-324,572.74	-2,272,009.21		-3,245,727.43	
二、本年初余额	1,511,000,000.00	-10,029,734.53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240,378,455.18		3,267,585,590.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7,700,000.00	900,074,496.78	-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148,478,208.31		2,160,050,705.79	
（一）净利润							202,276,209.01		202,276,209.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278,503.22	-	-	-	-			-41,278,503.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278,503.22					202,276,209.01		160,997,705.7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7,700,000.00	941,353,000.00							1,999,053,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057,700,000.00	941,353,000.00							1,999,053,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53,798,000.70		-	
1、提取盈余公积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932,666.90	-17,932,666.90		-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17,932,666.90		-	
4、对股东的分配						17,932,666.90	-17,932,666.90		-	
5、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8,700,000.00	890,044,762.25		193,344,956.94	193,344,956.94	193,344,956.94	1,388,856,663.49		5,427,636,296.56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1,000,000.00	-1,273,835.25		135,937,078.92	135,937,078.92	135,937,078.92	943,036,615.11		2,860,574,01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424,417.18	1,424,417.18	1,424,417.18	9,970,920.26		14,244,171.80	
二、本年初余额	1,511,000,000.00	-1,273,835.25		137,361,496.10	137,361,496.10	137,361,496.10	953,007,535.37		2,874,818,188.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55,899.28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287,370,919.81		392,767,402.35	
(一)净利润							401,523,301.63		401,523,301.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8,755,899.28							-8,755,899.28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55,899.28					401,523,301.63		392,767,402.3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114,152,381.8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38,050,793.94			
4、对股东的分配							-38,050,793.94			
5、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1,000,000.00	-10,029,734.53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240,378,455.18		3,267,585,590.77	

载于第11页至第81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军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1,000,000.00	-10,029,734.53		175,736,862.78	175,736,862.78	175,736,862.78	1,225,002,318.63	3,253,183,17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24,572.74	-324,572.74	-324,572.74	-2,272,009.21	-3,245,727.43		
二、本年初余额	1,511,000,000.00	-10,029,734.53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222,730,309.42	3,249,937,445.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7,700,000.00	900,074,496.78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125,528,668.30	2,137,101,165.78		
（一）净利润							179,326,669.00	179,326,669.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278,503.22						-41,278,503.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278,503.22					179,326,669.00	138,048,165.7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7,700,000.00	941,353,000.00						1,999,053,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057,700,000.00	941,353,000.00						1,999,053,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53,798,000.70			
1、提取盈余公积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17,932,666.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4、对股东的分配										
5、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8,700,000.00	890,044,762.25		193,344,956.94	193,344,956.94	193,344,956.94	1,348,258,977.72	5,387,038,610.79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是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军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1,000,000.00	-1,273,835.25		135,937,078.92	135,937,078.92	135,937,078.92	946,403,831.61	2,863,941,233.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424,417.18	1,424,417.18	1,424,417.18	9,970,920.26	14,244,171.80
二、本年初余额	1,511,000,000.00	-1,273,835.25		137,361,496.10	137,361,496.10	137,361,496.10	956,374,751.87	2,878,185,404.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755,899.28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266,355,557.55	371,752,040.09
(一) 净利润							380,507,939.37	380,507,939.3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8,755,899.28						-8,755,899.28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8,755,899.28					380,507,939.37	371,752,040.0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114,152,381.82	
1、提取盈余公积				38,050,793.94	38,050,793.94		-38,050,793.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050,793.94		-38,050,793.94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38,050,793.94	-38,050,793.94	
4、对股东的分配								
5、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1,000,000.00	-10,029,734.53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75,412,290.04	1,222,730,309.42	3,249,937,445.01

载于第 11 页至第 81 页之附注系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高冠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光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军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批准, 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 联合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海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 在承继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和收购原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辽宁省证券公司的证券类资产基础上设立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的开业批复。

2、注册信息

公司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高冠江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拾伍亿陆仟捌佰柒拾万元整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3. 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有效期至 2013 年 5 月 5 日)。一般经营项目: (无)。

4. 治理结构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总部下设投资银行业务部、固定收益部、并购重组部、综合质控部、经纪管理部、营销服务中心、证券投资部、研究开发中心、清算中心、信息技术中心、财务会计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办公室、行政管理部和稽核审计部等职能部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拥有 68 家证券营业部, 分布于北京、上海、广东和辽宁等 10 余个省市。公司于 2007 年完成了对信达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信达期货)整体收购的法律手续, 于 2008 年 12 月完成了对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北京翠微路证券营业部、上海浦东南路证券营

业部和深圳深南东路证券营业部收购的法律手续。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职工总数为 4274 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13 人。

5. 本公司出资事项

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4 日取得国家工商总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码为 1000001004114。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1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51,100.00 万股。其中：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0,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9.27%；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0.60%；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0.13%。上述设立验资事项业经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GF 字第 010015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09 年 3 月 13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自营和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231 号），本公司获准变更业务范围，增加证券自营和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本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6 日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号码为 100000000041142（4-1）。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1 年 2 月 9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1]201 号《关于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5,770 万元，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增加注册资本 105,77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51,100.00 万元增加至 256,870.00 万元。上述增资事项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 036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5 月 12 日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号码为 100000000041142（4-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2011-12-31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51,400,000.00	99.3265%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0.5956%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779%
合计	2,568,700,000.00	100.00%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1 年度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货币均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

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实行分账制，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

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在外币账套中确认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会计核算方法

公司代理客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必须全额存入指定的商业银行，实行专户管理，并在“银行存款”科目中单设明细科目进行核算。与证券交易所清算的资金单独存入指定清算银行，结算备付金由证券交易所确定后经清算银行划入证券登记公司。公司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并与客户进行清算，支付给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费用在与证券交易所清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结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8、客户期货保证金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客户存入的期货保证金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结算银行，单独立户管理，按每一客户开设保证金账户进行明细核算。对客户委托的交易，控制在客户存入保证金所允许的风险范围内，并根据当日结算的浮动盈亏，调整客户保证金存款账户余额。

9、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接受客户因追加保证金而缴入的质押品，其中上市流通的国债按市值折价的比率不低于 10%折价。在客户发生损失而客户不能及时追加保证金时，公司按协议规定强制平仓，并依法处置质押品，其处置质押品所得收入，用以弥补损失后，多余部分返还客户。

10、实物交割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在期货合约到期时，根据各期货交易所制订的规则和程序进行实物交割，分别按照买入交割和卖出交割的实际发生额核算。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当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公司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金融资

产时确定，在该金融资产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实际利率与名义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名义利率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金融负债，因创设权证等衍生金融工具形成的负债，作为一项负债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创设认沽权证缴纳的履约保证金记入“存出保证金”，创设认购权证用于履约担保的证券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创设权证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注销结转的损益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⑥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主要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主要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A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报表日有成交市价，应当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应当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公允价值。

对交易明显不活跃的投资品种，应当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公允价值。

附有限售条件的股票等投资的公允价值，如果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如果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 \times (DI-Dr) / DI$$

其中：FV 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价值；C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DI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Dr 为估值日剩余锁定期，即估值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B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移金融资产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情况：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或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已将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公司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终止确认的原则处理。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及减值的客观证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持续经营出现不确定性而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H 虽然无法辨认金融资产组合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公司根据其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12。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

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2、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区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不包括应收关联公司款项及预付账款），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风险分类并按比例提取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
1-2年	10%
2-3年	20%
3年以上	50%

对个别有足够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或收回的可能性很小的应收款，可加大计提比例，直至 100%。

应收关联公司款及预付账款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比照上述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规定程序批准后，应确认为坏账：

- (1) 债务人死亡，以其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 (2) 债务人破产，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 (3) 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13、承销证券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代理承销证券，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按以下规定核算：

(1) 公司以全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按承购价格购入待发卖的证券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将证券转让给投资者时，按承销价格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按已承销证券的承购价格结转承销证券的成本。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承购价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有限售条件的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公司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收到委托单位发售的证券时，不需要在账内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只需要在专设的备查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承购价格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有限售条件的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公司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证券业务的，在收到委托单位发售的证券时，不需要在账内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只需要在专设的备查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

(4) 承销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并与发行人结算价款时确认为收入。

14、受托投资管理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对受托管的资产，按实际接受委托的资产价值，同时确认为公司的代理业务资产和代理业务负债，并作为表外项目在报表附注中进行披露。合同到期或按合同中规定期限，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

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

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3) 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动力设备、通讯电子设备、办公电器设备、安全防卫设备、交通运输设备。

(4) 固定资产折旧

①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5 年	5.00%	2.11%
机器动力设备	10 年	5.00%	9.50%
通讯电子设备	4-5 年	3.00%-5.00%	19.00%-24.25%
办公电器设备	5 年	5.00%	19.00%
安全防卫设备	5 年	5.00%	19.00%
交通运输设备	6-8 年	3.00%-5.00%	11.88%-16.17%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②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对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

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应予资本化的金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

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公司无形资产具体项目及摊销年限如下：

(1) 软件费用按 5-6 年摊销；

(2) 交易所席位费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直至转让收回；

(3)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若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9、商誉

商誉是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不进行摊销，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按月平均摊销。无法预计期限的按 5 年的期限按月平均摊销。

（2）网络布线等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内按月平均摊销，无法预计受益期限的按 5 年的期限按月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已不能带来经济利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资产减值

（1）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商誉、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6）商誉减值

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需要结合与其

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职工薪酬核算为职工支付的工资、辅助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辞退福利、股份支付、非货币性福利、带薪休假和其他职工薪酬等。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职工福利费在职工工资总额的 14% 以内据实列支，主要用于在职工集体福利方面的开支，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工资总额的 2.5% 以内据实列支，主要用于职工教育与培训方面的经费支出。工会经费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 2% 提取，并拨付工会使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期货风险准备金提取和使用核算方法

(1) 期货风险准备金按代理手续费净收入的 5% 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2) 风险损失的确认标准为：

- ① 因管理不严、错单交易等造成的应由期货经纪公司承担的客户交易损失；
- ② 确认的坏账损失。

风险准备金不足以弥补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5、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提取

本公司 2011 年度按营业收入的 3% 计提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计入当期损益，并向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缴纳。

26、收入确认

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分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各项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指公司为客户办理各种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包括办理咨询业务、担保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代保管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证券

承销业务、代理买卖期货合约业务等代理业务以及办理投资业务等取得的手续费及佣金，如业务代办手续费收入、咨询服务收入、担保收入、资产管理收入、代保管收入，代理买卖证券、代理承销证券、代理兑付证券、代理保管证券等代理业务以及其他相关服务实现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各项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如下：

① 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业务结算时确认为收入；

② 证券承销收入，按承销证券方式分别确认。A) 全额包销方式，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确认收入；B) 余额包销、代销方式，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发行期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价款时确认；

③ 受托投资管理收益，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利息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确认收入。

(3) 其他业务收入，反映公司从事除证券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实现的收入。

包括出租固定资产、出租无形资产或债务重组等实现的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取得的租金收入，该等收入于劳务已提供或资产使用权转让期间确认。

27、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 或 75%以上)。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9、利润分配

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分别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后,经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按 5% -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余额按股东大会批准方案进行分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时,不再提取;公司交易风险准备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及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和证券交易的损失。公司的盈余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股本,但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盈余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0、分部报告

本公司分部信息按经营分部形式列报,根据目前各类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本公司经营分部包括证券经纪、期货经纪和其他。

3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 2011 年度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3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11 年度发生的前期差错更正的性质和影响金额如下:

上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上期比较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调增 2010 年度年终奖计提金额	已批准	应付职工薪酬	4,327,636.58
调增 2010 年奖金费用计提	已批准	业务及管理费	4,327,636.58
调增 2010 年已计提未发放奖金递延所得税	已批准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1,909.15
调增 2010 年已计提未发放奖金所得税	已批准	所得税费用	-1,081,909.15
调减净利润导致调减盈余公积计提数	已批准	一般风险准备	324,572.74
调减净利润导致调减一般风险准备计提数	已批准	一般风险准备	324,572.74
调减净利润导致调减交易风险准备计提数	已批准	交易风险准备	324,572.74

注：本公司 2010 年年终奖金少计 4,327,636.58 元，形成会计差错。该笔奖金应确认为 2010 年费用，该事项导致调增 2010 年业务及管理费及应付职工薪酬 4,327,636.58 元。调减 2010 年净利润 3,245,727.44 元。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 2011 年度无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税项

1、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降低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1]21号），从 2003 年 1 月 1 日起，按应纳营业税收入的 5% 计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本市场有关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4]203号），准许证券公司代收的以下费用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按扣除后净额纳税：

（1）为证券交易所代收的证券交易监管费；

（2）代理他人买卖证券代收的证券交易所经手费；

（3）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代收的股东账户开户费（包括 A 股和 B 股）、特别转让股票开户费、过户费、B 股结算费和转托管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6]172号），准许证券公司上缴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2、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所属营业部与公司总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为 25%。

3、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 和 3% 计缴。（其中城市建设维护税，深圳地区的营业部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1% 计缴。）

4、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地方教育附加。

5、车船使用税、房产税和印花税等按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六、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及其在本报告期内的具体表现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是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公司建立了以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为核心，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和相关部门为主体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作，修订并完善公司各项制度与流程，通过制度约束及管理措施控制上述各类风险。

（一）市场风险

公司涉及的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市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工具，根据合理的、可能的利率变动对公司持有的上述资产进行量化分析，确定对公司收益的影响，据此进行利率风险敞口控制。利率风险始终在公司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风险较小。

公司的外币资产、负债主体为客户交易资金，客户外币资产、负债的汇率风险独立于公司，公司只有少量因 B 股业务形成的自有外币资产与负债，所面临的汇率风险可以忽略。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等金融工具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自营投资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通过采取控制持仓水平、建立止损机制和持有多种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和控制自营投资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二）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 ISO 质量管理工作持续推进规章制度的修订完善和授权管理工作，继续加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强化执行力，积极探索有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机制；根据业务进展情况整合业务及管理资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和业务竞争力，采用实时监控的方式实现对操作风险的控制，全面推行营业部分级管理和网点优化。各相关部门根据授权及制度要求开展业务及管理活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通过风险监控系統对经纪业务、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交易行为进行实时监控，并及时调查处理预警信息，优化制度流程，有效的防范操作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管理体系，通过风险控制指标的预警处理、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净资本补足等管理机制，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控。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与压力测试，评估业务开展对净资本及流动性的影响，控制流动性风险。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金融	30,000.00	期货经纪	本公司	31,797.63	100.00%	100.00%	是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期货）前身为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是一家注册于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期货经纪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编号为 A025011016 的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和金融期货经纪。

原浙江金迪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由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浙江金华信华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于 1995 年 10 月 5 日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100000100226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8 年 10 月 31 日，信达期货变更至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00001483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信达期货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2011 年 6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60 号《关于核准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增资 15,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该项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11〕25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信达期货在上海、金华、乐清、富阳、大连、台州、沈阳、哈尔滨、北京、石家庄和义乌等地共下设 11 个营业部。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与 2010 年相比无变更。

3、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于 2011 年度内未发生企业合并事项。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注释（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披露数据，期末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11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11 年度，上期指 2010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现金			120,507.67			176,366.77
其中：人民币	120,313.10	1	120,313.10	176,366.77	1	176,366.77
美元						
港元	240.00	0.8107	194.57			

银行存款小计			7,879,469,286.00			12,750,459,427.22
客户资金存款			6,237,552,557.31			11,619,995,233.83
其中：人民币	6,177,534,825.09	1	6,177,534,825.09	11,547,487,979.19	1	11,547,487,979.19
美元	5,893,935.32	6.3009	37,137,097.06	6,961,787.04	6.6227	46,105,827.03
港元	28,223,307.21	0.8107	22,880,635.16	31,026,556.36	0.8509	26,401,427.61
自有资金存款			1,641,916,728.69			1,130,464,193.39
其中：人民币	1,611,239,005.52	1	1,611,239,005.52	1,097,367,020.56	1	1,097,367,020.56
美元	4,861,518.43	6.3009	30,631,941.47	4,903,723.89	6.6227	32,475,892.21
港元	56,471.82	0.8107	45,781.70	730,119.54	0.8509	621,280.62
其他货币资金			36,833.50			21,647.86
其中：人民币	36,833.50	1	36,833.50	21,647.86	1	21,647.86
合计			<u>7,879,626,627.17</u>			<u>12,750,657,441.85</u>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变现有限制货币资金。

2、结算备付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客户结算备付金			978,394,219.55			1,026,708,327.83
其中：人民币	933,218,399.05	1	933,218,399.05	967,793,964.97	1	967,793,964.97
港元	18,034,281.86	0.8107	14,620,392.30	37,266,639.88	0.8509	31,711,301.87
美元	4,849,375.20	6.3009	30,555,428.20	4,107,548.43	6.6227	27,203,060.99
自有结算备付金			74,610,493.49			148,486,706.33
其中：人民币	74,610,493.49	1	74,610,493.49	148,486,706.33	1	148,486,706.33
合计			<u>1,053,004,713.04</u>			<u>1,175,195,034.16</u>

3、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增减金额
	成本	公允价值	成本	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2,247,527,958.86	2,252,219,428.20	436,958,600.72	440,085,422.00	1,564,648.06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76,779,237.28	155,992,826.24	223,411,374.01	220,625,905.38	-18,000,942.41
交易性基金投资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7,999,000.00	8,878,890.00	-879,890.00
合计	<u>2,674,307,196.14</u>	<u>2,658,212,254.44</u>	<u>668,368,974.73</u>	<u>669,590,217.38</u>	<u>-17,316,184.35</u>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期末金额
11农六师CP001	债券质押	50,004,000.00
11华联股CP003	债券质押	49,959,400.00
11开滦CP001	债券质押	200,394,200.00
11酒钢CP01	债券质押	29,897,580.00
11华虹MTN2	债券质押	40,292,120.00
11石药CP01	债券质押	49,936,050.00
11晋煤MTN2	债券质押	51,035,250.00
11晋焦煤MTN1	债券质押	20,509,300.00
11中建材MTN2	债券质押	25,016,175.00
11国网债01	债券质押	30,323,580.00
11沪仪电MTN1	债券质押	20,028,660.00
合计		567,396,315.00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证券品种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264,530,237.77	349,309,067.67
合计	264,530,237.77	349,309,067.67

(2) 按交易对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金融机构	264,530,237.77	349,209,067.67
非银行金融机构	-	100,000.00
合计	264,530,237.77	349,309,067.67

5、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金融结构往来利息	3,472,406.77	4,495,41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21,082,778.21	4,410,40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50,765,473.46	13,571,183.54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利息	20,361,836.46	17,175,219.18
其他	260,055.03	399,183.74

合计	95,942,549.93	40,051,404.07
----	---------------	---------------

6、存出保证金

(1) 按类别划分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129,444,967.40	164,944,693.48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席位保证金	6,710,180.00	4,674,540.00
合计	138,155,147.40	171,619,233.48

(2) 存出保证金分币种披露

交易场所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310,180.00			3,874,540.00
其中：人民币	3,050,000.00	1	3,050,000.00	2,550,000.00	1	2,550,000.00
美元	200,000.00	6.3009	1,260,180.00	200,000.00	6.6227	1,324,54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3,844,967.40			167,744,693.48
其中：人民币	132,187,854.40	1	132,187,854.40	166,004,709.48	1	166,004,709.48
美元	70,000.00	6.3009	441,063.00	70,000.00	6.6227	463,589.00
港元	1,500,000.00	0.8107	1,216,050.00	1,500,000.00	0.8509	1,276,395.00
合计			138,155,147.40			171,619,233.48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公允价值变动本期 增减金额
	成本	公允价值	成本	公允价值	
债券	1,388,322,483.67	1,354,296,340.00	713,396,774.37	700,823,795.00	-21,453,164.30
股票	180,654,000.00	157,318,000.00			-23,336,000.00
集合理财产品	75,000,833.55	63,951,993.55	50,000,000.00	49,200,000.00	-10,248,840.00
合计	1,643,977,317.22	1,575,566,333.55	763,396,774.37	750,023,795.00	-55,038,004.3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变现有限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期末金额
10 贵投债	债券质押	48,422,650.00
10 徐州债	债券质押	100,659,084.20
11 新余债	债券质押	48,474,050.00
11 曹妃甸 MTN1	债券质押	19,396,220.00
11 娄底城投债	债券质押	47,252,550.00
11 乐国资债 02	债券质押	56,545,360.00
11 高密国投债	债券质押	52,018,835.00
11 镇投债	债券质押	29,563,800.00
11 诸城开投	债券质押	28,589,400.00
11 金光 MTN2	债券质押	22,527,718.00
11 渭南债 01	债券质押	9,538,330.00
11 自贡债	债券质押	46,476,200.00
11 沪打捞 MTN1	债券质押	50,079,650.00
11 方正 MTN3	债券质押	30,064,860.00
11 华强 MTN1	债券质押	39,900,360.00
合计		629,509,067.20

8、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减值准备	余额	减值准备
债券	779,647,622.02		629,538,217.02	
信托基金	80,000,000.00			
合计	859,647,622.02		629,538,217.02	

注：本期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了 1000 万“金谷-万通地产股权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和 7000 万“金谷万嘉世贸广场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股权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大连商品交易所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期货交易所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固定资产原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3,703,477.66	-	-	43,703,477.66
机器动力设备	3,982,980.46	374,773.70	65,702.71	4,292,051.45
通讯电子设备	155,385,042.20	22,657,408.07	3,181,977.28	174,860,472.99
办公电器设备	17,833,904.12	3,123,499.44	128,387.19	20,829,016.37
安全防卫设备	1,826,213.74	617,906.58	2,067.61	2,442,052.71
交通运输设备	24,672,356.60	1,433,260.00	3,500.00	26,102,116.60
合计	247,403,974.78	28,206,847.79	3,381,634.79	272,229,187.78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729,543.98	935,544.73	-	5,665,088.71
机器动力设备	1,602,493.75	373,166.61	48,969.54	1,926,690.82
通讯电子设备	72,015,131.29	36,313,289.84	1,309,530.31	107,018,890.82
办公电器设备	5,472,779.84	3,489,902.56	87,539.59	8,875,142.81
安全防卫设备	646,831.74	424,501.80	1,980.23	1,069,353.31
交通运输设备	5,856,294.84	3,159,278.32	1,523.93	9,014,049.23
合计	90,323,075.44	44,695,683.86	1,449,543.60	133,569,215.70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动力设备				
通讯电子设备				
办公电器设备				
安全防卫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净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8,973,933.68	38,038,388.95
机器动力设备	2,380,486.71	2,365,360.63
通讯电子设备	83,369,910.91	67,841,582.17
办公电器设备	12,361,124.28	11,953,873.56
安全防卫设备	1,179,382.00	1,372,699.40
交通运输设备	18,816,061.76	17,088,067.37
合计	157,080,899.34	138,659,972.08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无账面净额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 1,025,640.00 元。

(3) 计提的折旧费用

类别	本期计提金额	上期计提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935,544.73	939,971.76
机器动力设备	373,166.61	358,171.62
通讯电子设备	36,313,289.84	31,767,334.99
办公电器设备	3,489,902.56	2,714,426.62
安全防卫设备	424,501.80	337,467.93
交通运输设备	3,159,278.32	2,901,251.27
合计	44,695,683.86	39,018,624.19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无形资产初始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席位费	20,753,884.58			20,753,884.58
软件	41,203,822.83	6,193,101.87		47,396,924.70
土地使用权	559,293.00			559,293.00
其他	383,659.85	262,500.00		646,159.85
合计	62,900,660.26	6,455,601.87		69,356,262.13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席位费	15,000.00			15,000.00
软件	11,533,155.95	7,249,797.19		18,782,953.14

土地使用权	39,952.56	15,832.86		55,785.42
其他	290,341.64	24,107.94		314,449.58
合计	11,878,450.15	7,289,737.99		19,168,188.14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席位费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无形资产净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交易席位费	20,738,884.58			20,738,884.58
软件	29,670,666.88			28,613,971.56
土地使用权	519,340.44			503,507.58
其他	93,318.21			331,710.27
合计	51,022,210.11			50,188,073.99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形资产无账面净额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 交易席位费明细情况

交易席位费原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证券交易所	13,476,503.69			13,476,503.69
其中：A 股	12,947,132.22			12,947,132.22
B 股	529,371.47			529,371.47
深圳证券交易所	7,277,380.89			7,277,380.89
其中：A 股	6,977,380.89			6,977,380.89
B 股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20,753,884.58			20,753,884.58
交易席位费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000.00			10,000.00
其中：A 股	10,000.00			10,000.00
B 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	5,000.00			5,000.00
其中：A 股	5,000.00			5,000.00
B 股				
合计	15,000.00			15,000.00

交易席位费净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上海证券交易所	13,466,503.69	13,466,503.69
其中：A 股	12,937,132.22	12,937,132.22
B 股	529,371.47	529,371.47
深圳证券交易所	7,272,380.89	7,272,380.89
其中：A 股	6,972,380.89	6,972,380.89
B 股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20,738,884.58	20,738,884.58

注：本公司交易所席位费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直至转让收回。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计提坏账准备	643,062.37	2,572,249.49	670,389.19	2,681,556.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102,745.92	68,410,983.67	3,343,244.84	13,372,979.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23,735.43	16,094,941.70		
未支付的工资余额	24,217,185.43	96,868,741.72	54,408,471.18	217,633,884.64
计提的期货风险准备金	2,348,167.43	9,392,669.71	985,642.20	3,942,568.79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190,403.59	761,614.35	107,887.12	431,548.49
合计	48,525,300.17	194,101,200.64	59,515,634.53	238,062,538.05

13、其他资产

(1) 其他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	63,952,880.13	53,030,580.35
应收货币保证金	840,846,000.41	910,397,586.95
应收质押保证金		6,102,400.00
应收结算担保金	20,165,995.85	20,081,985.75
固定资产清理	245,943.01	301,616.68
在建工程	4,808,800.00	5,540,112.66
商誉	77,391,806.11	77,391,806.11

长期待摊费用	67,210,466.41	41,381,736.72
待转承销费用	10,044,735.91	6,829,925.62
货币兑换	-245,105.19	-330,664.74
合计	<u>1,084,421,522.64</u>	<u>1,120,727,086.10</u>

(2) 应收款项

A 按类别列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33,395,937.91	50.20%	1,548,746.25	31,847,191.66	15,186,761.42	27.26%	1,819,962.97	13,366,798.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25,218,084.36	37.91%		25,218,084.36	19,214,697.67	34.49%		19,214,697.67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7,911,107.35	11.89%	1,023,503.24	6,887,604.11	21,310,678.02	38.25%	861,593.79	20,449,084.23
合计	<u>66,525,129.62</u>	<u>100.00%</u>	<u>2,572,249.49</u>	<u>63,952,880.13</u>	<u>55,712,137.11</u>	<u>100.00%</u>	<u>2,681,556.76</u>	<u>53,030,580.35</u>

B 按账龄列示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7,434,774.36	71.30%	0.56%	265,165.93	48,906,791.34	87.78%	1.90%	928,600.42
1至2年	14,765,308.93	22.20%	9.86%	1,455,823.55	3,059,470.87	5.49%	24.98%	764,282.93
2至3年	1,625,484.24	2.44%	9.90%	160,867.99	1,345,735.88	2.42%	30.19%	406,217.89
3年以上	2,699,562.09	4.06%	25.57%	690,392.02	2,400,139.02	4.31%	24.27%	582,455.50
合计	<u>66,525,129.62</u>	<u>100.00%</u>		<u>2,572,249.49</u>	<u>55,712,137.11</u>	<u>100.00%</u>		<u>2,681,556.76</u>

C 应收款项前五名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代垫休眠户资金	13,372,298.55	20.10%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	10,000,000.00	15.03%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	4,000,000.00	6.01%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	3,000,000.00	4.51%
深圳市华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	1,465,496.56	2.20%
合计		<u>31,837,795.11</u>	<u>47.85%</u>

(3) 应收货币保证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期货交易所	517,352,927.01	551,785,367.09
其中：结算准备金	116,915,006.01	320,740,944.26
交易保证金	400,437,921.00	231,044,422.83
大连商品交易所	146,982,760.37	207,098,153.56
其中：结算准备金	47,518,614.52	49,775,517.06
交易保证金	99,464,145.85	157,322,636.50
郑州商品交易所	176,510,313.03	151,514,066.30
其中：结算准备金	57,937,922.93	45,968,479.10
交易保证金	118,572,390.10	105,545,587.20
合计	840,846,000.41	910,397,586.95

(4) 应收质押保证金

质押品类别	期末余额	质押时市值	折扣率	期末市值	期初余额
400 吨锌					6,102,400.00
合计					6,102,400.00

(5) 应收结算担保金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165,995.85	100.00%		20,081,985.75	100.00%	
合计	20,165,995.85	100.00%		20,081,985.75	100.00%	

(6) 固定资产清理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通讯电子设备	301,616.68	2,166,004.70	2,221,678.37	245,943.01
办公电器设备		981.03	981.03	-
合计	301,616.68	2,166,985.73	2,222,659.40	245,943.01

(7) 在建工程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2,390,646.40			2,138,646.40	252,000.00
安装改造工程	25,000.00			-	25,000.00

交易\控制系统改造工程	3,124,466.26	4,898,403.76	1,025,640.00	2,465,430.02	4,531,800.00
合计	5,540,112.66	4,898,403.76	1,025,640.00	4,604,076.42	4,808,800.00

注：装修工程本期其他减少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安装改造工程和交易、控制系统改造工程本期其他减少为转入无形资产。

(8) 商誉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收购原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	22,844,352.45		22,844,352.45	22,844,352.45		22,844,352.45
收购原辽宁省证券公司营业部	16,926,524.85		16,926,524.85	16,926,524.85		16,926,524.85
收购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	80,052,310.92	42,431,382.11	37,620,928.81	80,052,310.92	42,431,382.11	37,620,928.81
收购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15,614,160.53	15,614,160.53		15,614,160.53	15,614,160.53	
合计	135,437,348.75	58,045,542.64	77,391,806.11	135,437,348.75	58,045,542.64	77,391,806.11

商誉为溢价收购营业部及子公司时形成的商誉。

根据公司对收购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形成的商誉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减值测试结果，对收购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42,431,382.11 元，计入 2008 年度当期损益。

根据公司对收购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减值测试结果，对信达期货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5,614,160.53 元，计入 2007 年度当期损益。

(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初始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2,518,266.49	24,090,568.69	18,257,387.06	9,163,226.20		33,184,729.55
网络布线	15,356,796.11	11,242,883.03	3,903,769.38	3,172,108.67		11,974,543.74
固定资产改造支出	236,810.26	115,829.62	-	52,829.55		63,000.07
其他	8,711,911.41	5,932,455.38	21,651,970.22	5,596,232.55		21,988,193.05
合计	56,823,784.27	41,381,736.72	43,813,126.66	17,984,396.97		67,210,466.41

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所核算的装修费为对经营性租入营业场所发生的装修费用，固定资产改造支出为经营性租入电子设备的改造支出，网络布线为经营性租入营业

场所布置网络系统的支出。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681,556.76		109,307.27	-	2,572,249.49
商誉减值准备	58,045,542.64			-	58,045,542.64
合计	60,727,099.40		109,307.27	-	60,617,792.13

1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证券品种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合计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2) 按交易对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金融机构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	-	
合计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16、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个人客户			6,399,319,021.06			11,332,090,497.85
其中：人民币	6,311,812,343.07	1	6,311,812,343.07	11,216,842,167.23	1	11,216,842,167.23
美元	8,994,389.70	6.3009	56,672,750.04	9,595,351.55	6.6227	63,547,134.71
港元	38,033,709.08	0.8107	30,833,927.95	60,758,459.40	0.8509	51,701,195.91
机构客户			492,165,406.47			792,919,831.06
其中：人民币	492,165,406.47	1	492,165,406.47	792,919,831.06	1	792,919,831.06
合计			6,891,484,427.53			12,125,010,328.91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1,425,577.52	332,817,620.61	455,156,275.03	79,086,923.10
各项社会保险	2,936,053.38	68,179,629.75	68,110,579.80	3,005,103.33
住房公积金	-87,817.33	26,995,866.21	27,014,577.73	-106,528.85
工会经费	5,503,217.37	6,791,734.30	8,071,471.32	4,223,480.35
职工教育经费	14,868,896.54	8,506,950.52	7,046,165.43	16,329,681.63
非货币性福利		810,628.91	810,628.91	
其他		1,829,151.16	1,743,948.39	85,202.77
合计	224,645,927.48	445,931,581.46	567,953,646.61	102,623,862.33

注：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目标奖金机制，结合公司整体业绩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同时按照营业部奖金相关办法计提 2011 年度奖金。2011 年末未发放的薪酬余额拟在 2012 年及以后年度发放。

本公司于 2011 年度实际发放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9,507,843.00 元。

18、应交税费

税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营业税	12,990,130.97	6,199,854.42
企业所得税	20,225,027.71	-6,809,147.3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20,416.94	305,955.13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利息税	212,167.81	251,366.36
代扣代缴股民利息个人所得税	7,709,803.15	2,827,399.34
土地使用税	1,817.40	1,817.40
房产税	10,738.94	10,738.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248.81	432,998.19
教育费附加	397,857.41	189,131.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972.88	32,181.91
教育基金	12,554.85	6,250.44
水利基金	2,602.90	1,437.70
堤围防护费	159,540.71	44,634.4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0.00	150.00
其他	161,903.61	52,530.11
合计	43,028,934.09	3,547,298.39

19、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客户保证金利息			1,161,556.48			1,176,609.93
其中：人民币	1,154,733.15	1	1,154,733.15	1,163,067.36	1	1,163,067.36
美元	532.63	6.3008	3,356.02	725.10	6.6227	4,802.14
港元	4,276.93	0.8107	3,467.31	10,271.62	0.8509	8,740.43
卖出回购证券支付的利息			1,903,003.45			302,494.04
合计			<u>3,064,559.93</u>			<u>1,479,103.97</u>

20、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5,310.66	1,221,242.65
合计			<u>305,310.66</u>	<u>1,221,242.65</u>

21、其他负债

(1) 其他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67,311,351.33	96,194,705.61
应付货币保证金	1,259,000,551.43	1,546,371,485.44
应付质押保证金		6,102,400.00
预提费用	507,350.10	732,549.55
期货风险准备金	19,738,175.74	14,282,904.23
合计	<u>1,346,557,428.60</u>	<u>1,663,684,044.83</u>

(2) 应付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512,349.02	54.24%	65,582,830.80	68.18%
1 至 2 年	5,447,164.45	8.09%	394,317.96	0.41%

2至3年	281,019.14	0.42%	2,820,381.05	2.93%
3年以上	25,070,818.72	37.25%	27,397,175.80	28.48%
合计	67,311,351.33	100.00%	96,194,705.61	100.00%

(3) 应付货币保证金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户数	账面余额	户数	账面余额
自然人	8293	879,611,401.25	6474	836,503,086.03
法人	118	263,021,804.24	96	368,031,766.00
非结算会员	2	116,367,345.94	3	341,836,633.41
合计	8413	1,259,000,551.43	6573	1,546,371,485.44

(4) 应付质押保证金

交易所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户数	账面余额	户数	账面余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1	6,102,400.00
合计			1	6,102,400.00

(5) 期货风险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期货风险准备金	14,282,904.23	5,450,100.92	-5,170.59	19,738,175.74
合计	14,282,904.23	5,450,100.92	-5,170.59	19,738,175.74

22、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99.27%	1,051,400,000.00		2,551,400,000.00	99.33%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0.60%	6,300,000.00		15,300,000.00	0.60%
中国中材集团公司	2,000,000.00	0.13%			2,000,000.00	0.08%

合计	1,511,000,000.00	100.00%	1,057,700,000.00	- 2,568,700,000.00	100.00%
----	------------------	---------	------------------	--------------------	---------

注：2011年2月9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1]201号《关于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5,770万元，本公司于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5,770万元的决议，变更后注册资本由151,100万元增加至256,870万元。上述增资事项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036号《验资报告》。2011年5月12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941,353,000.00		941,35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3,372,979.37	-55,038,004.30		-68,410,983.67
与计入权益项目的相关所得税的影响	3,343,244.84	13,759,501.08		17,102,745.92
合计	-10,029,734.53	900,074,496.78		890,044,762.25

注：根据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57,7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568,700,000.00元。2011年2月28日公司收到增资款项1,999,053,000.00元，其中：1,057,70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941,353,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合计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5、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合计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26、交易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风险准备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合计	175,412,290.04	17,932,666.90		193,344,956.94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件按税后利润的10%分别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期期末余额	1,242,650,464.39	943,036,615.11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2,272,009.21	9,970,920.26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2,272,009.21	9,970,920.26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期初余额	1,240,378,455.18	953,007,535.37
本期增加数	202,276,209.01	401,523,301.6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02,276,209.01	401,523,301.63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数	53,798,000.70	114,152,381.82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32,666.90	38,050,793.9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932,666.90	38,050,793.94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7,932,666.90	38,050,793.9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8,856,663.49	1,240,378,455.18

2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31,543,557.03	1,586,944,729.5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793,346,024.63	1,270,094,940.07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18,925,302.88	162,741,619.16
证券保荐业务净收入	7,895,017.63	7,100,000.00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420,050.45
财务顾问收入	41,426,867.20	28,840,433.17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56,210,208.88	14,096,564.65
其他收入	113,740,135.81	103,651,122.0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3,558,830.94	212,504,183.8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140,782,910.60	195,574,814.10
承销业务支出	9,434,545.20	515,000.00
财务顾问支出	100,000.00	13,676,800.00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494,487.40
其他支出	3,241,375.14	243,082.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77,984,726.09	1,374,440,545.74

(2)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793,346,024.63	1,270,094,940.07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140,782,910.60	195,574,814.10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652,563,114.03	1,074,520,125.97

(3)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股票承销	35,653,473.57	18,197,936.90
债券承销	73,837,284.11	144,028,682.26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109,490,757.68	162,226,619.16

(4) 财务顾问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25,093,414.10	14,827,6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其他	15,437,453.10	336,033.17
其他财务顾问净收入	796,000.00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41,326,867.20	15,163,633.17

(5)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42,304,694.02	2,412,762.91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3,905,514.86	9,189,314.34
合计	56,210,208.88	11,602,077.25

29、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	252,586,539.73	180,704,150.69
其中：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01,490,526.84	162,684,353.73
债券回购利息收入	12,929,686.86	1,228,105.93
其他利息收入	38,166,326.03	16,791,691.03
利息支出	85,936,154.12	45,377,857.02
其中：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52,043,497.86	43,719,972.55
其他利息支出	33,892,656.26	1,657,884.47
利息净收入	166,650,385.61	135,326,293.67

3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5,444,610.32	47,527,394.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67,945,339.94	13,687,590.15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投资收益	33,181,989.40	15,886,898.80
其他投资收益	3,091,666.67	-2,875.00
合计	98,774,385.69	77,099,008.54

3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16,184.35	-33,347,779.60
合计	-17,316,184.35	-33,347,779.60

32、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房屋租赁	3,810,855.00	2,798,072.67
其他	11,267.06	6,000.00
合计	3,822,122.06	2,804,072.67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55,735,188.17	73,643,877.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2,668.82	5,040,388.25

教育费附加	1,715,058.00	2,249,224.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8,292.67	334,133.14
教育基金	494,431.54	710,740.60
合计	62,405,639.20	81,978,364.02

34、业务及管理费

主要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及奖金	324,226,150.34	380,464,196.82
房租	95,843,567.81	86,724,093.44
折旧费	44,695,683.86	39,018,624.19
基本养老保险费	42,470,666.07	29,828,482.01
投资者保护基金	35,040,925.91	31,077,958.14
住房公积金	26,995,866.21	25,699,606.03
业务招待费	23,589,892.48	22,366,188.70
物业管理费	20,592,847.84	16,224,014.95
邮电通讯费	32,289,042.39	32,179,738.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84,396.97	9,100,659.33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109,307.27	1,444,044.45
合计	-109,307.27	1,444,044.45

3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54,828.07	338,241.92
资产盘盈	23,550.13	107,925.43
非货币资产交换利得		52,550.00
捐赠利得		200.00
税源奖励	161,448.97	150,000.00
动迁装修补偿款	1,500,000.00	
政府补助	10,774,584.00	16,973,000.00
其他	8,019,179.15	4,992,056.16

合计	20,733,590.32	22,613,973.51
----	---------------	---------------

(2) 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企业扶植基金	1,225,684.00	1,058,100.00
金融街房租补贴	9,548,900.00	15,914,900.00
合计	10,774,584.00	16,973,000.00

注：1、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05 年 2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促进首都金融产业发展的意见”（京发改[2005]197 号），金融企业租用办公用房，实行三年租金补贴，本公司申请并于 2011 年获得了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拨付的补助 9,548,900.00 元。

2、根据虹府办(2007)42 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上海大连路证券营业部于 2011 年收到上海虹口区财政局 2011 年 1 季度上企业扶持资金 263,000.00 元；本公司上海四川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1 年收到上海虹口区财政局 2010 年 4 季度企业扶持基金 240,800.00 元；本公司上海铁岭路证券营业部 2011 年收到上海虹口区财政局 2010 年第四季度企业扶持资金 84,100.00 元；

3、本公司上海虹梅路证券营业部根据协议，上海闵行区梅龙镇政府按实缴营业税、城建税的 40%给予支持，扶持资金由财政所每半年兑现一次，2011 年收到 170,000.00 元；

4、本公司上海灵山路证券营业部根据协议，2011 年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管委会财政扶持款 323,784.00 元；

5、根据辽就发(2009)4 号文《辽宁省高校毕业生千企万岗就业见习计划实施方案》，本公司锦州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2011 年收到辽宁省锦州市财政局千企万岗财政补贴 144,000.00 元。

3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712.20	67,516.22
捐赠支出	1,000.00	836,610.00
罚款及滞纳金	28,806.74	2,190.68
其他	70,857.50	41,897.15
合计	210,376.44	948,214.05

38、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6,255,584.04	157,483,994.78

递延所得税调整	24,444,524.78	-15,564,721.35
合计	70,700,108.82	141,919,273.43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55,038,004.30	-11,674,532.37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3,759,501.08	-2,918,633.09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41,278,503.22	-8,755,899.28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 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41,278,503.22	-8,755,899.28

40、分部报告

本期	证券经纪	期货经纪	其他	合计
(1) 营业收入	725,767,849.10	134,110,345.61	367,733,281.06	1,227,611,475.77
其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21,889,454.02	108,929,433.07	247,165,839.00	977,984,726.09
其他业务收入			3,822,122.06	3,822,122.06
(2) 营业支出	545,457,212.11	105,491,631.04	324,209,528.67	975,158,371.82
(3) 营业利润	180,310,636.99	28,618,714.57	43,523,752.39	252,453,103.95
(4) 资产总额	7,222,874,535.73	1,653,942,296.59	6,971,063,521.88	15,847,880,354.20

(5) 负债总额	6,957,874,535.73	1,295,368,360.31	2,167,001,161.60	10,420,244,057.64
上期	证券经纪	期货经纪	其他	合计
(1) 营业收入	1,168,992,841.18	117,354,266.80	268,502,443.23	1,554,849,551.2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64,033,978.02	100,843,302.65	209,563,265.07	1,374,440,545.74
其他业务收入	2,804,072.67	-	-	2,804,072.67
(2) 营业支出	537,488,730.12	90,691,489.26	404,892,516.23	1,033,072,735.61
(3) 营业利润	631,504,111.06	26,662,777.54	-136,390,073.00	521,776,815.60
(4) 资产总额	12,527,111,880.32	1,768,172,047.57	3,630,446,312.82	17,925,730,240.71
(5) 负债总额	12,265,357,607.75	1,582,547,651.30	810,239,390.89	14,658,144,649.94

41、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净资产情况

资产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负债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受托管理资金存款	281,265,549.30	受托资金	9,582,209,789.95
客户结算备付金	7,983,617.44	应付款项	157,809,022.40
存出与托管客户资金	1,257,934.48		
应收款项	31,523,861.64		
受托投资	9,417,987,849.49		
其中：投资成本	9,270,590,717.60		
已实现未结算损益	147,397,131.89		
合计	<u>9,740,018,812.35</u>	合计	<u>9,740,018,812.35</u>

4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补偿款及政府补贴	13,492,694.06	17,123,000.00
房屋租金收入	3,360,855.00	3,240,406.00
货币保证金、存出保证金的收回	103,015,672.62	794,989,713.89
其他	901,094.23	
合计	<u>120,770,315.91</u>	<u>815,353,119.89</u>

4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451,477,325.17	330,809,293.07
罚款及滞纳金	76,510.18	2,190.68
存出保证金的增加		7,167,429.91
捐赠支出	1,000.00	836,610.00

支付的货币保证金、结算担保金	217,819,347.47	556,407,260.12
合计	669,374,182.82	895,222,783.78

4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回定期存款（六月期）	103,092,506.67	
合计	103,092,506.67	

45、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存出的定期存款（六月期）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276,209.01	401,523,301.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307.27	1,444,044.45
固定资产折旧	44,695,683.86	39,018,624.19
无形资产摊销	7,289,737.99	5,795,294.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84,396.97	9,100,65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145,115.87	-270,725.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17,316,184.35	33,347,779.60
投资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3,091,666.67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24,749,835.44	-6,145,86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负数填列）	-305,310.66	-8,336,944.90
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2,005,938,221.41	278,778,941.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880,580,542.85	-668,386,078.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109,405.00	-629,538,217.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92,894,714.99	-932,208,950.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负数填列）	-4,181,628,917.37	714,165,22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4,701,724.49	-761,712,910.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期末余额	8,932,631,340.21	13,825,852,476.01
减：现金期初余额	13,825,852,476.01	14,790,485,199.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93,221,135.80	-964,632,723.3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现金	8,932,631,340.21	13,825,852,476.01
其中：库存现金	120,507.67	176,366.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79,469,286.00	12,650,459,427.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833.50	21,647.86
结算备付金	1,053,004,713.04	1,175,195,034.16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2,631,340.21	13,825,852,476.01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管理和经营不良资产为主	99.33%	田国立	国有独资股份	71092494-5

(3) 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期初注册资本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注册资本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0	15,155,096,932.00		25,155,096,932.00

(4) 子公司相关信息见本附注七、1 所述。

(5)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方	132220650-2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方	10000360-4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银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10102633710854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涉及重大资产收购的关联交易通过协议确定交易价格,其他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

3、关联方交易

(1)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交易内容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41,658,654.27	98.47%	资产管理	1,854,012.05	13.1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0,000.00	0.02%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投资利息	3,627,968.04	100.00%			

(2) 接受关联方出让资产使用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交易内容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支付房屋租金	32,705,782.00	34.12%	支付房屋租金	32,705,782.00	39.53%
北京银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物业管理费	9,013,567.46	43.77%	支付物业管理费	6,591,380.25	7.97%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1,301.37	100.00%		
	小计	161,301.37	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100.00%		
	小计	80,000,000.00	100.00%		
应收款项	北京银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69,833.00	7.91%		
	小计	769,833.00	7.91%		
应付款项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5,450,963.67	8.10%	5,450,963.67	5.67%
	北京银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94,780.17	1.55%
	小计	5,450,963.67	8.10%	6,945,743.84	7.22%

注：本期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了 1000 万“金谷-万通地产股权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和 7000 万“金谷万嘉世贸广场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在以下未决诉讼：

(1) 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等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

本公司作为第二被告参加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第一被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被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第三被告）、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第四被告）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加诉讼。

原告要求获得 2002 年 4 月至 2003 年 11 月及 2003 年 11 月 13 日至 2009 年 2 月 13 日期间就位于沈阳市沈河区正阳街 92-94 号的“沈阳紫金商厦”物业服务相关费用。

原辽宁省证券公司在“沈阳紫金商厦”内拥有建筑面积为 5,274.01 平方米的产权。根据原辽宁省证券公司在与沈阳紫金商厦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13 日所签订的协议书，原辽宁省证券公司接受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履行了全部物业服务的义务后，比照与大厦其他单位签订

的物业合同的收费标准,按每年 305 元/平方米的标准向原辽宁省证券公司收取物业费。

由于原辽宁省证券公司自 2002 年 4 月至 2003 年 11 月全部物业费未付,共计 1,056,429.79 元,以及 2003 年 11 月 13 日至 2009 年 2 月 13 日全部物业费未付,共计 8,445,008.51 元,两项合计 9,501,438.30 元。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要求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和汇达资产托管有限公司偿还拖欠的物业管理费,按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法院一审判决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胜诉,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在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不能完全履行本判决第一条、第二条规定的给付义务范围内对沈阳市尧舜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当事人不服一审判决,遂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二审维持原判。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不服终审判决,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再审申请,并中止原判决执行。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止,此案仍在再审过程中。

由于本公司无法对上述未决诉讼的结果进行合理判断,同时考虑到重要性原则,本公司未确认上述未决诉讼所可能产生的或有负债。

2、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946 号文《关于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信达“满堂红”基金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批准,自 2011 年 7 月 14 日起开展设立推广工作并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成立了信达满堂红基金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满堂红”)。信达“满堂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存续期为 3 年。信达“满堂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中第二十四条约定:“若计划成立满 3 年结算时,计划份额净值+持有期累计分红<集合计划份额面值,即存在差额损失时,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参与份额对应的资产对持有满 3 年的份额进行有限补偿,直至补足差额损失或者管理人最高可弥补份额对应的资产补偿完毕。管理人届时按结算日集合计划份额结算并调整委托人的份额,剩余部分仍归管理人所有,如管理人最高可弥补份额对应资产仍不能弥补委托人持有期的认购份额的差额损失,则不再使用其他任何资金弥补。”

由于本公司无法对在推广期认购并持有至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到期的份额以及在到期日可能支付的风险补偿款的金额进行系统合理的计算,本公司未确认上述风险补偿条款所可能产生的或有负债。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第一年度	87,155,532.54	43,520,370.65
第二年度	75,780,981.63	33,687,516.04
第三年度	67,729,853.82	27,015,017.50
以后年度	78,235,227.53	55,248,612.62
合 计	308,901,595.52	159,471,516.81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非货币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非货币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捐助方面投入金额及构成：

2010 年共捐赠 836,610.00 元，其中①青海省扶贫捐赠款 833,000.00 元，②本公司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对外捐款 3,610.00 元。

2011 年共捐赠 1000.00 元，系对湛江市慈善会捐款 1000.00 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67,976,250.51	150,000,000.00		317,976,250.51
合计	167,976,250.51	150,000,000.00		317,976,250.51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持股比例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317,976,250.51	167,976,250.51	150,000,000.00		317,976,250.51	100%
合计	317,976,250.51	167,976,250.51	150,000,000.00		317,976,250.51	100%

注：2011 年 6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60 号《关于核准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增资 15,000 万元，该项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11〕250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之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22,760,229.21	1,486,101,426.9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793,492,129.88	1,270,094,940.07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18,925,302.88	162,741,619.16
证券保荐业务净收入	7,895,017.63	7,100,000.00
财务顾问收入	41,426,867.20	28,840,433.17
投资咨询业务		420,050.45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56,210,208.88	14,096,564.65
其他收入	4,810,702.74	2,807,819.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3,558,830.94	212,504,183.8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140,782,910.60	195,574,814.10
承销业务支出	9,434,545.20	515,000.00
财务顾问支出	100,000.00	13,676,800.00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494,487.40
其他支出	3,241,375.14	243,082.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201,398.27	1,273,597,243.09

(2)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793,492,129.88	1,270,094,940.07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140,782,910.60	195,574,814.10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652,709,219.28	1,074,520,125.97

(3)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股票承销	35,653,473.57	18,197,936.90

债券承销	73,837,284.11	144,028,682.26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109,490,757.68	162,226,619.16

(4) 财务顾问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25,093,414.10	14,827,6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其他	15,437,453.10	336,033.17
其他财务顾问净收入	796,000.00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41,326,867.20	15,163,633.17

(5)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42,304,694.02	2,412,762.91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3,905,514.86	9,189,314.34
合计	56,210,208.88	11,602,077.25

3、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	218,068,929.10	163,912,459.66
其中：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01,490,526.84	162,684,353.73
债券回购利息收入	12,929,686.86	1,228,105.93
其他利息收入	3,648,715.40	
利息支出	81,214,037.03	43,368,516.11
其中：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47,321,380.77	41,710,631.64
其他利息支出	33,892,656.26	1,657,884.47
利息净收入	136,854,892.07	120,543,943.55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2,539,602.10	45,798,780.56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33,181,989.40	15,886,898.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67,945,339.94	13,687,590.15
其他投资收益		-2,875.00
合计	98,587,727.24	75,370,394.51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61,050.15	-33,347,779.60
合计	-12,661,050.15	-33,347,779.60

6、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房屋租赁	3,810,855.00	2,798,072.67
其他	11,267.06	6,000.00
合计	3,822,122.06	2,804,072.67

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准备	-107,722.14	1,433,233.05
合计	-107,722.14	1,433,233.05

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326,669.00	380,507,939.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722.14	1,433,233.05
固定资产折旧	41,337,230.22	36,191,470.34
无形资产摊销	6,629,606.33	5,273,067.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90,487.10	8,496,80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146,617.46	-290,793.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12,661,050.15	33,347,779.60
投资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27,358,264.40	-6,234,58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负数填列)	-305,310.66	-8,336,944.90
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1,988,670,471.36	278,778,941.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880,580,542.85	-668,386,078.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109,405.00	-629,538,217.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35,747,303.31	-375,614,453.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负数填列)	-3,913,165,186.55	-86,502,78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2,734,645.51	-1,030,874,616.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期末余额	8,243,749,127.07	13,115,555,938.36
减: 现金期初余额	13,115,555,938.36	14,243,265,333.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1,806,811.29	-1,127,709,395.3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现金	8,243,749,127.07	13,115,555,938.36
其中: 库存现金	110,517.55	163,165.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90,597,062.98	11,940,176,090.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833.50	21,647.86
结算备付金	1,053,004,713.04	1,175,195,034.16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3,749,127.07	13,115,555,938.36

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变动情况的说明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的变动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大于 5% 且较期初数据的变动幅度大于 30% 的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增减比例	原因注释
货币资金	7,879,626,627.17	12,750,657,441.85	-38.20%	(1)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6,237,552,557.31	11,619,995,233.83	-46.3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8,212,254.44	669,590,217.38	296.99%	(2)
应收利息	95,942,549.93	40,051,404.07	139.55%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5,566,333.55	750,023,795.00	110.07%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9,647,622.02	629,538,217.02	36.55%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2,966,480.86	599,991,000.00	245.50%	(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891,484,427.53	12,125,010,328.91	-43.16%	(7)
应付职工薪酬	102,623,862.33	224,645,927.48	-54.32%	(8)
应交税费	3,547,298.39	43,028,934.09	-91.76%	(9)
股本	2,568,700,000.00	1,511,000,000.00	70.00%	(10)
资本公积	890,044,762.25	-10,029,734.53		(11)

(1) 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 38.20%，主要系：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客户资金减少所致。

(2)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 296.99%，主要系：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大幅增加以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为主要投资对象的固定收益类投资，以及股票类投资相应减少所致。

(3) 期末应收利息比期初增加 139.55%，主要系：公司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增加相应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4)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 110.07%，主要系：公司以持有获取票息收益为主的债券投资大幅增加所致。

(5) 期末持有至到期投资比期初增加 36.55%，主要系：公司以持有获取票息收益为主的债券投资大幅增加所致。

(6) 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 245.50%，主要系：公司新增正回购融资规模所致。

(7) 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比期初减少 43.16%，主要系：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客户资金减少所致。

(8)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 54.32%，主要系：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业绩下滑导致奖金减少所致。

(9) 期末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 91.76%，主要系：2011 年公司企业所得税预缴金额较多，期末应交税金相应减少所致。

(10) 期末股本比期初增加 70.00%，主要系：本公司股东于 2011 年 2 月增加股本 105,770 万股，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56,870.00 万元所致。

(11) 期末资本公积比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溢价增资扩股，导致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2、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的变动情况的说明

于 2011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绝对值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大于 10%且较上期数据的变动幅度大于 30%的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比例	原因注释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652,563,114.03	1,074,520,125.97	-39.27%	(12)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109,490,757.68	162,226,619.16	-32.51%	(1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6,210,208.88	11,602,077.25	384.48%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316,184.35	-33,347,779.60	-48.07%	(15)
所得税费用	70,700,108.82	141,919,273.43	-50.18%	(16)

(12) 本期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与上期相比减少 39.27%，主要系：2011 年证券市场成交量减少与佣金率下降导致公司收入下降。

(13) 本期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与上期相比减少 32.51%，主要系：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承销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14) 本期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与上期相比增加 384.48%，主要系：2011 年本公司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委托资产管理业务所致。

(15)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形成的净亏与上期相比减少 48.07%，主要系：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所持股票类资产期末规模下降所致。

(16) 本期所得税费用与上期相比减少 50.18%，主要系：2011 年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的变动情况的说明

于 2011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绝对值金额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的比例大于 10%且较 2010 年度比较数据的变动幅度大于 30%的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比例	原因注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33,623,894.59	-100.00%	(1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557,754,310.76	250,681,932.33	521.41%	(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770,315.91	815,353,119.89	-85.19%	(19)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11,382,831.73			(17)
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12,635,202.91	665,822,398.66	22.05%	(20)
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增加额	196,927,415.60	629,538,217.02	-68.72%	(21)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减少额	5,233,525,357.06	696,139,002.07	651.79%	(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014,962.57	347,797,782.00	-45.94%	(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92,506.67	2,350.00	4386815.18%	(2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0	-100.00%	(2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053,000.00	-		(25)

(17) 2010 年列报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增加额, 2011 年列报为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导致资金较 2010 年净增加额, 均系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增减投资规模所致。

(18) 2011 年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较 2010 年增加 521.41%, 系融入资金规模变化所致。

(19) 2011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0 年减少 85.19%, 系客户证券交易资金规模变化所致。

(20) 2011 年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较 2010 年增加 22.05%, 系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增减投资规模所致。

(21) 2011 年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较 2010 年减少 68.72%, 系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增减投资规模所致。

(22) 2011 年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减少额较 2010 年增加 651.79%, 系客户证券交易资金规模变化所致。

(23) 2011 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 2010 年减少 45.94%, 系 2011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业绩所致。

(24) 2011 年列报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 2010 年列报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 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2011 年收回 2010 年六月定期存单所致。

(25) 2011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系公司本期收到股东增资扩股款所致。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人代表 (签章):



2012 年 3 月 20 日